

2021 年荣成市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预算科目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发展规划，承担卫生标准管理工作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拟订全市健康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健康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推动健康新业态发展。承担新旧动能转换卫

生健康行业有关具体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拟定全市有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市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制定全市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全市卫生健康系统行业作风建设工作，建设和谐医患关系。

（八）负责全市计划生育服务和管理的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负责全市中医药工作，拟订全市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指导全市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负责市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负责研究制定卫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卫生领域重点人才工程的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各类优秀人才的医疗保健工作。

（十四）对卫生健康领域的安全工作进行监督管理，指导医疗卫生机构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安全防范措施；负责危险化学品毒性鉴定管理和医疗废弃物、放射性物品安全处置管理；负责生产安全事故医疗卫生救援工作。

（十五）负责医疗健康领域及相关产业发展研究和招商引资（引智）促进工作。参与健康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和政策制定，组织策划、论证产业发展项目，制定年度招商引资（引智）计划。组织宣传推介健康产业政策的地方投资环境。牵头组织产业对接活动，参与具体产业项目的策划、联络、跟踪与服务。

（十六）负责本部门城市国际化相关工作，按照城市国际化战略要求，组织、策划、实施本行业本领域城市国际化各项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包括：机关预算、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 3 个，包括：

- 1、荣成市卫生健康局机关
- 2、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3、荣成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	项 目	2021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9,7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9,708.9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9,22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708.9	本年支出合计：	49,708.9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49,708.9	支出总计：	49,708.9

表 2.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功能科目编 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 业 收 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事业 基金 弥补 收支 差额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经费拨款 （补助）	其他										
				合 计	49,708.9	49,708.9	49,708.9											
266001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44,829.4	44,829.4	44,82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	84.1	84.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80.9	80.9	80.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9	80.9	80.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3.2	3.2	3.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2	3.2	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670.8	44,670.8	44,670.8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90.3	1,190.3	1,190.3												
		01	行政运行	1,111.3	1,111.3	1,111.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	79.0	79.0												
		02	公立医院	7,400.0	7,400.0	7,400.0												
		01	综合医院	50.0	50.0	50.0												
		05	精神病医院	760.0	760.0	760.0												
		08	其他专科医院	116.0	116.0	116.0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474.0	6,474.0	6,474.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088.5	15,088.5	15,088.5												
		02	乡镇卫生院	780.0	780.0	780.0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308.5	14,308.5	14,308.5												
		04	公共卫生	7,558.0	7,558.0	7,558.0												
		04	精神卫生机构	100.0	100.0	100.0												
		05	应急救治机构	120.0	120.0	120.0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183.5	5,183.5	5,183.5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54.5	1,554.5	1,554.5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00.0	600.0	600.0												
		06	中医药	62.0	62.0	62.0												
		01	中医（民族医）药 专项	62.0	62.0	62.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2,218.5	12,218.5	12,218.5												
		17	计划生育服务	1,269.0	1,269.0	1,269.0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10,949.5	10,949.5	10,949.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7	52.7	52.7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1	16.1	16.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5.4	25.4	25.4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	6.2	6.2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5.0	5.0	5.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3.0	833.0	833.0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3.0	833.0	833.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7.8	267.8	267.8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7.8	267.8	26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5	74.5	74.5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5	74.5	74.5												
		01	住房公积金	74.5	74.5	74.5												
266004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337.8	3,337.8	3,33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8	102.8	102.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	96.5	96.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	96.5	96.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	6.3	6.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	6.3	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46.4	3,146.4	3,146.4												
		04	公共卫生	3,084.8	3,084.8	3,084.8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858.9	2,858.9	2,858.9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25.9	225.9	225.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6	61.6	61.6												

		02	事业单位医疗	49.5	49.5	49.5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	12.1	1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6	88.6	88.6												
		02	住房改革支出	88.6	88.6	88.6												
		01	住房公积金	88.6	88.6	88.6												
266005			荣成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707.2	707.2	70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	57.5	57.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0	54.0	54.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0	54.0	54.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5	3.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5	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2	600.2	600.2												
		04	公共卫生	565.7	565.7	565.7												
		02	卫生监督机构	565.7	565.7	565.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	34.5	34.5												

		02	事业单位医疗	27.7	27.7	27.7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	6.8	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	49.5	49.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	49.5	49.5												
		01	住房公积金	49.5	49.5	49.5												
600043			荣成市妇幼保健院	834.5	834.5	83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	18.6	18.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	17.7	17.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	11.8	11.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	5.9	5.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	0.9	0.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	0.9	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5.1	805.1	805.1												
		04	公共卫生	797.5	797.5	797.5												
		03	妇幼保健机构	797.5	797.5	797.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	7.6	7.6											
			02	事业单位医疗	6.1	6.1	6.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	1.5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	10.8	10.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	10.8	10.8											
			01	住房公积金	10.8	10.8	10.8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49,708.9	5,170.0	44,538.9
			266001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44,829.4	1,317.6	43,51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1	84.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9	80.9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0.9	80.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	3.2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	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670.8	1,159.0	43,511.8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90.3	1,111.3	79.0
		01		行政运行	1,111.3	1,111.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		79.0

	02			公立医院	7,400.0		7,400.0
		01		综合医院	50.0		50.0
		05		精神病医院	760.0		760.0
		08		其他专科医院	116.0		116.0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474.0		6,474.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088.5		15,088.5
		02		乡镇卫生院	780.0		780.0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308.5		14,308.5
	04			公共卫生	7,558.0		7,558.0
		04		精神卫生机构	100.0		100.0
		05		应急救治机构	120.0		120.0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183.5		5,183.5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54.5		1,554.5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00.0		600.0
	06			中医药	62.0		62.0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2.0		62.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2,218.5		12,218.5
		17		计划生育服务	1,269.0		1,269.0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949.5		10,949.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7	47.7	5.0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1	16.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5.4	25.4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	6.2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0		5.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3.0		833.0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3.0		833.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7.8		267.8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7.8		26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5	74.5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5	74.5	
		01		住房公积金	74.5	74.5	
			266004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337.8	3,035.1	30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8	102.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	96.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6.5	96.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	6.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	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46.4	2,843.7	302.7
	04			公共卫生	3,084.8	2,782.1	302.7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858.9	2,782.1	76.8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25.9		225.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6	61.6	
		02		事业单位医疗	49.5	49.5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	1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6	88.6	
	02			住房改革支出	88.6	88.6	
		01		住房公积金	88.6	88.6	
			266005	荣成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707.2	682.8	2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	57.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0	54.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4.0	54.0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0.2	575.8	24.4
	04			公共卫生	565.7	541.3	24.4
		02		卫生监督机构	565.7	541.3	2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	34.5	
		02		事业单位医疗	27.7	27.7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	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5	49.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9.5	49.5	
		01		住房公积金	49.5	49.5	
			600043	荣成市妇幼保健院	834.5	134.5	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	18.6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	17.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8	11.8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5.9	5.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	0.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	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5.1	105.1	700.0
	04			公共卫生	797.5	97.5	700.0
		03		妇幼保健机构	797.5	97.5	7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	7.6	
		02		事业单位医疗	6.1	6.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	10.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	10.8	
		01		住房公积金	10.8	10.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	项 目	2021 年预算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	49,70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708.9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	26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9,222.5	49,22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3.4	22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708.9	本年支出合计：	49,708.9	49,708.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9,708.9	支出总计:	49,708.9	49,708.9		
-------	----------	-------	----------	----------	--	--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2021 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49,708.9	5,1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	263.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1	249.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2	243.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	5.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	13.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	1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22.5	4,683.6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90.3	1,111.3
		01	行政运行	1,111.3	1,111.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	79.0
	02		公立医院	7,400.0	7,400.0
		01	综合医院	50.0	50.0

		05	精神病医院	760.0		760.0
		08	其他专科医院	116.0		116.0
		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474.0		6,474.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088.5		15,088.5
		02	乡镇卫生院	780.0		780.0
		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308.5		14,308.5
	04		公共卫生	12,006.0	3,420.9	8,585.1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858.9	2,782.1	76.8
		02	卫生监督机构	565.7	541.3	24.4
		03	妇幼保健机构	797.5	97.5	700.0
		04	精神卫生机构	100.0		100.0
		05	应急救治机构	120.0		120.0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183.5		5,183.5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80.4		1,780.4
		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00.0		600.0
	06		中医药	62.0		62.0
		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2.0		62.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2,218.5		12,218.5
		17	计划生育服务	1,269.0		1,269.0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949.5		10,949.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4	151.4	5.0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1	16.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7	108.7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6	26.6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0		5.0
	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3.0		833.0
		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3.0		833.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7.8		267.8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7.8		26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4	223.4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4	223.4	
		01	住房公积金	223.4	223.4	

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2021 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信息。

表 7-1.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合 计	5,170.0	5,17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8.4	2,798.4
30101	基本工资	815.0	815.0
30102	津贴补贴	447.0	447.0
30103	奖金	164.8	164.8
30107	绩效工资	733.8	73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2	24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	5.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1.4	15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9	1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3.4	22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6.9	1,976.9
30201	办公费	19.4	19.4
30202	印刷费	2.8	2.8
30205	水费	2.0	2.0
30206	电费	15.5	15.5
30207	邮电费	8.1	8.1
30208	取暖费	10.0	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	1.5
30211	差旅费	15.3	15.3
30213	维修（护）费	8.3	8.3
30215	会议费	3.0	3.0
30216	培训费	3.5	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	4.8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45.5	1,74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	2.0

30228	工会经费	26.0	26.0
30229	福利费	5.4	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	2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5	5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	2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30.7	330.7
30304	抚恤金	3.9	3.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6.8	326.8
310	资本性支出	64.0	6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	2.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61.7	61.7

表 7-2.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合 计	5,170.0	5,17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07.0	907.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00.7	700.7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1.8	131.8
50103	住房公积金	74.5	74.5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3	104.3
50201	办公经费	77.5	77.5
50202	会议费	1.0	1.0
50203	培训费	2.0	2.0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	3.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	6.8
50209	维修（护）费	5.0	5.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	9.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3	2.3
50306	设备购置	2.3	2.3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764.0	3,764.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91.4	1,891.4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2.6	1,872.6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61.7	61.7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61.7	61.7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7	330.7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9	3.9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26.8	326.8

表 8-1 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预算科目表（功能分类）（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 计	49,708.9	49,70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	26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9.1	24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2	24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	5.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	1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	1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222.5	49,222.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90.3	1,190.3
2100101	行政运行	1,111.3	1,111.3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0	79.0
21002	公立医院	7,400.0	7,4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50.0	5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760.0	76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116.0	116.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6,474.0	6,474.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088.5	15,088.5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80.0	78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4,308.5	14,308.5
21004	公共卫生	12,006.0	12,006.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858.9	2,858.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565.7	565.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797.5	797.5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100.0	100.0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20.0	12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183.5	5,183.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780.4	1,780.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00.0	600.0
21006	中医药	62.0	62.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2.0	6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2,218.5	12,218.5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269.0	1,269.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949.5	10,94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4	15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1	1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7	10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6	26.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0	5.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3.0	833.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33.0	833.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7.8	267.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67.8	26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4	22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3.4	22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4	223.4

表 8-2. 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预算科目表（部门经济分类）（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 计	49,708.9	49,70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8.4	2,798.4
30101	基本工资	815.0	815.0
30102	津贴补贴	447.0	447.0
30103	奖金	164.8	164.8
30107	绩效工资	733.8	73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2	24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	5.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1.4	15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9	1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3.4	22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55.7	33,655.7
30201	办公费	74.8	74.8
30202	印刷费	6.6	6.6
30205	水费	2.0	2.0
30206	电费	15.5	15.5
30207	邮电费	23.1	23.1
30208	取暖费	57.2	5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1	16.1
30211	差旅费	15.3	15.3
30213	维修（护）费	8.3	8.3
30215	会议费	3.0	3.0
30216	培训费	3.5	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	4.8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88.3	1,88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392.0	31,392.0
30228	工会经费	26.0	26.0
30229	福利费	5.4	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	2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5	53.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	2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3,118.9	13,118.9
30304	抚恤金	3.9	3.9
30305	生活补助	5,035.1	5,035.1
30307	医疗费补助	87.0	87.0
30309	奖励金	7,666.1	7,666.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6.8	326.8
310	资本性支出	135.9	13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1	8.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7.8	127.8

表 8-3. 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预算科目表（政府经济分类）（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 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 计	49708.9	49708.9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07.0	907.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00.7	700.7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1.8	131.8
50103	住房公积金	74.5	74.5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25.0	30825.0
50201	办公经费	147.9	147.9
50202	会议费	1.0	1.0
50203	培训费	2.0	2.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20.0	2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630.3	30630.3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	3.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	6.8
50209	维修（护）费	5.0	5.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	9.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5.9	5.9
50306	设备购置	5.9	5.9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722.1	4722.1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91.4	1891.4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0.7	2830.7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30.0	130.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130.0	13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18.9	13118.9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792.1	12792.1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26.8	326.8

表 9.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44,538.9	44,538.9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43,511.8	43,511.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5,183.5	5,183.5							
老年人家庭签约服务费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600.0	600.0							
老年乡医生活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200.0	1,2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1,753.0	11,753.0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185.5	1,185.5							
H 型高血压和脑卒中防控项目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310.0	310.0							
预防性健康查体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350.0	350.0							
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00.0	100.0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600.0	600.0							

新生儿疾病筛查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93.0	193.0							
产前血清学免费筛查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66.0	66.0							
羊水培养产前诊断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98.0	198.0							
超声产前诊断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2.0	2.0							
遗传性耳聋基因筛查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30.0	130.0							
产前无创 DNA 检测项目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60.0	60.0							
免费婚孕检及补服叶酸项目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49.5	149.5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390.5	390.5							
提升医疗水平硬件更新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637.0	1,637.0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 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7,502.4	7,502.4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2,879.0	2,879.0							
城乡独生子女奖励费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63.0	163.0							
城镇失业无业独生子女父母养 老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357.1	357.1							
育龄妇女节育手术普查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80.0	80.0							
高龄老人政府津贴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648.0	648.0							
老年人意外伤害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85.0	185.0							

市级医院人员经费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828.0	1,828.0							
看守所学校卫生室人员经费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30.0	130.0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437.0	437.0							
医共体经费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400.0	400.0							
公立医院审计费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8.0	18.0							
武警医药费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5.0	5.0							
人口健康专网建设项目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5.0	15.0							
中医药试验区建设项目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62.0	62.0							
农村急救站运转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20.0	120.0							
百千万英才专项资金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267.8	267.8							
业务培训宣传考核经费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79.0	79.0							
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3,500.0	3,500.0							
“智慧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项目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30.0	30.0							
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救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33.0	33.0							
医疗保健专项经费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231.0	231.0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139.0	139.0							

疫情实验室建设及防疫物资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294.5	294.5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02.7	302.7							
大型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39.0	139.0							
儿童龋齿病防治经费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2.0	42.0							
大楼运行及公共卫生监测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6.7	106.7							
疫苗追溯系统设备购置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5.0	15.0							
荣成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4.4	24.4							
卫生监督检测经费	荣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	24.4	24.4							
荣成市妇幼保健院		700.0	700.0							
专职妇幼保健人员经费	荣成市妇幼保健院	700.0	700.0							

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项目		参考单价 (单位：元)	数量	金额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品目	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其他 自有 资金	上年结 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64.0	64.0	64.0					
266001	荣成市卫生健 康局				荣成市卫生健 康局						2.3	2.3	2.3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2.3	2.3	2.3					
			01		卫生健康 管理事务						2.3	2.3	2.3					
				01	行政运 行						2.3	2.3	2.3					
	荣成市卫生健 康局					A060101	摄像机	4,000.0	2	0.8	0.8	0.8	0.8					
	荣成市卫生健 康局					A030103	台式计算 机	8,800.0	1	0.9	0.9	0.9	0.9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A040102	激光打印机	5,800.0	1	0.6	0.6	0.6	0.6					
266004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1.7	61.7	6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7	61.7	61.7					
			04		公共卫生					61.7	61.7	61.7					
				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1.7	61.7	61.7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280,000.0	1	28.0	28.0	28.0	28.0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50,000.0	1	5.0	5.0	5.0	5.0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16,000.0	5	8.0	8.0	8.0	8.0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10,000.0	1	1.0	1.0	1.0	1.0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3,000.0	1	0.3	0.3	0.3	0.3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200.0	15	0.3	0.3	0.3	0.3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3,200.0	1	0.4	0.4	0.4	0.4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2,000.0	2	0.4	0.4	0.4	0.4					

	防控制中心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100.0	110	1.1	1.1	1.1	1.1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100.0	110	1.1	1.1	1.1	1.1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120.0	15	0.2	0.2	0.2	0.2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115.0	15	0.2	0.2	0.2	0.2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1,200.0	3	0.4	0.4	0.4	0.4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9,000.0	1	0.9	0.9	0.9	0.9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28,500.0	1	2.9	2.9	2.9	2.9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3,980.0	1	0.4	0.4	0.4	0.4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2,850.0	1	0.3	0.3	0.3	0.3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5,800.0	1	0.6	0.6	0.6	0.6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4,860.0	1	0.5	0.5	0.5	0.5					
	荣成市疾病预				A12	专用物资	9,860.0	1	1.0	1.0	1.0	1.0					

	防控制中心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1,800.0	1	0.2	0.2	0.2	0.2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2,860.0	2	0.6	0.6	0.6	0.6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1,800.0	4	0.8	0.8	0.8	0.8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3,200.0	2	0.7	0.7	0.7	0.7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12	专用物资	12,800.0	1	1.3	1.3	1.3	1.3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0105	屏风及架 类	1,800.0	8	1.5	1.5	1.5	1.5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030103	台式计算 机	8,000.0	4	3.2	3.2	3.2	3.2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A030105	平板式电 脑	4,000.0	1	0.4	0.4	0.4	0.4						

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合计		30.8		26.0		26.0	4.8
266001	荣成市卫生健 康局	9.8		6.8		6.8	3.0
266004	荣成市疾病预 防控制中心	10.8		9.6		9.6	1.2
266005	荣成市卫生健 康综合执法大 队	10.2		9.6		9.6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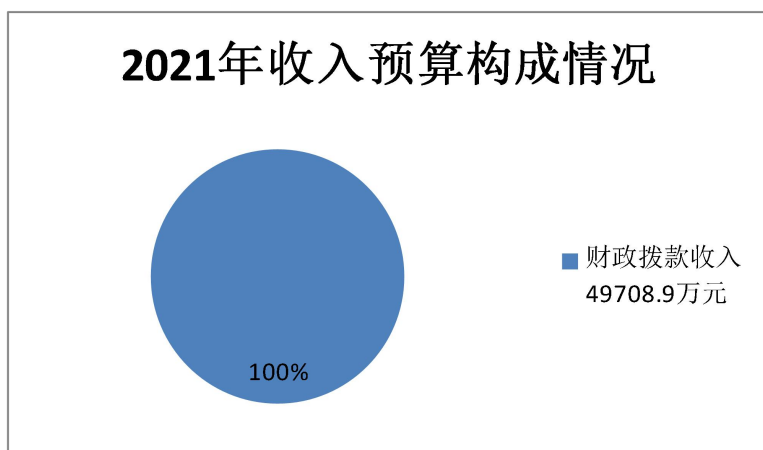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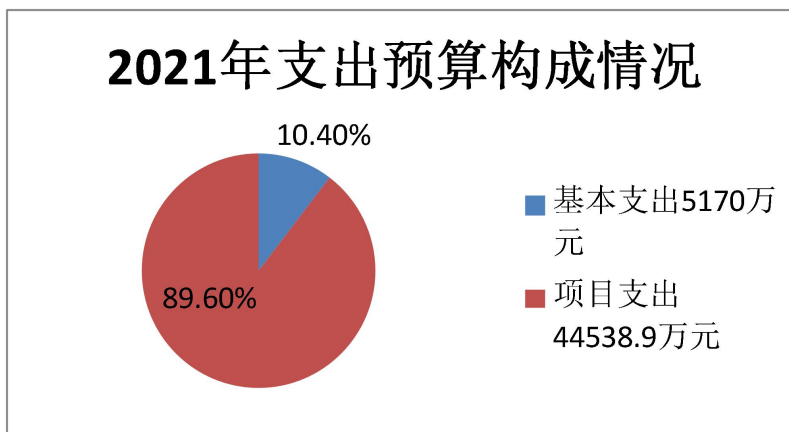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4970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9708.9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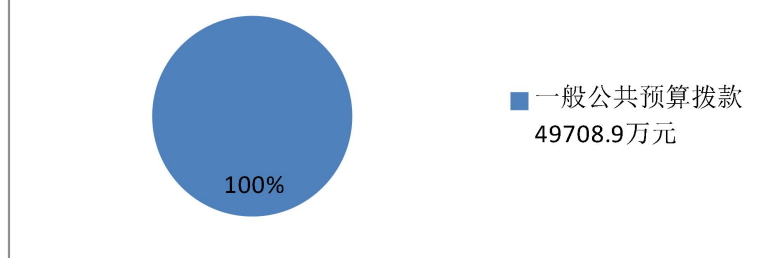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4970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70 万元，占 10.40%，项目支出 44538.9 万元，占 89.60%。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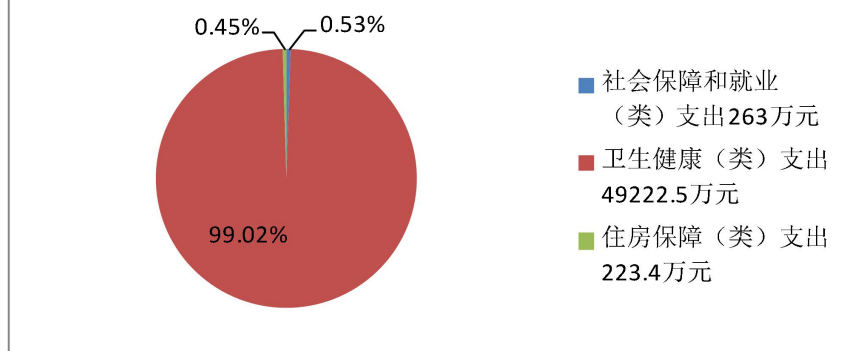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4970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708.9 万元，占 100%。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构成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9708.9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3 万元，占 0.53%；卫生健康（类）支出 49222.5 万元，占 99.02%；住房保障类（类）支出 223.4 万元，占 0.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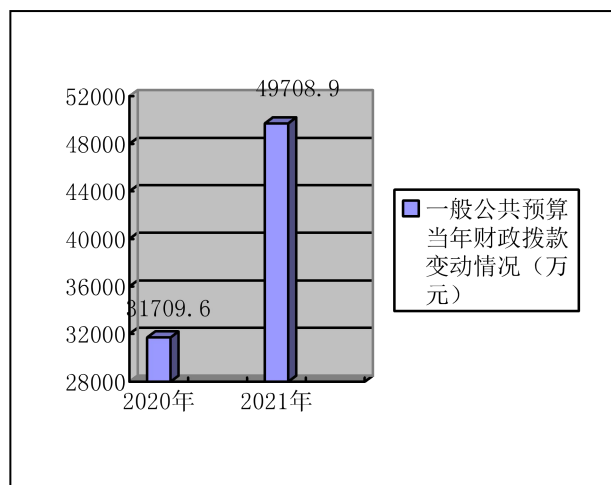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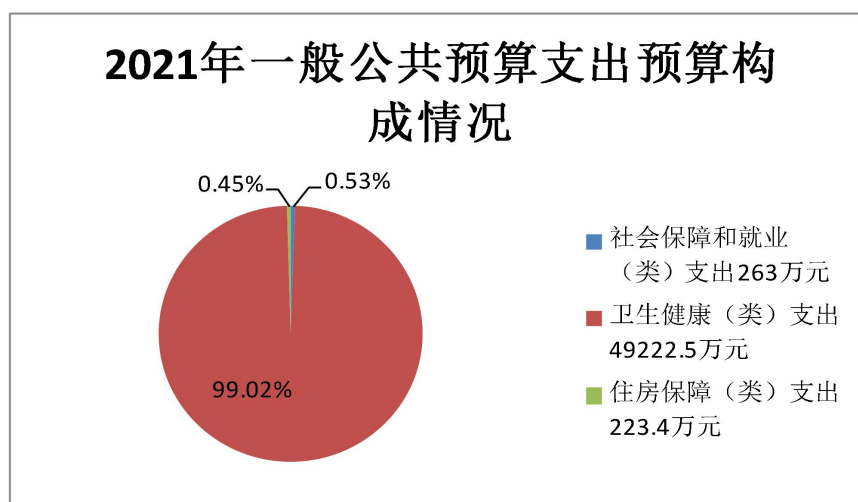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9708.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56.76 %，主要原因是因上级补助收入口径变更，将原列入上级补助收入的上缴专款调整到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中；增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补助经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补助标准、新增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变动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49708.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56.76%，主要原因是因上级补助收入口径变更，将原列入上级补助收入的上缴专款调整到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中；增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补助经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补助标准、新增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3 万元，占 0.53%；卫生健康（类）支出 49222.5 万元，占 99.02%；住房保障类（类）支出 223.4 万元，占 0.45%。



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3 万元。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243.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5.24%，主要原因是增加新招录人员。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 5.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9.23%，主要原因是职工退休人数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支出 13.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4.51%，主要原因是增加新招录人员。

2、卫生健康（类）支出 49222.5 万元。其中:

（1）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111.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77.76%，主要原因是两处事业单位改革合并局机关统一核算，增加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2）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7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61.22%，主要原因是两处事业单位改革项目经费合并局机关统一核算。

（3）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支出 5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4）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

支出 76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康宁医院病房楼扩建项目。

（5）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支出 11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6）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项）支出 647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60.76%，主要原因是新增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项目和提高市级医院人员经费补助比例。

（7）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支出 78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8）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支出 14308.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23.7%，主要原因是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经费补助标准。

（9）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支出 2858.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0.64%，主要原因是增加新录入人员经费和设备采购质保金。

（10）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支出 565.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4.33%，主要原因是增加新录入人员经费。

（11）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支出 797.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5.45%，主要原因是人

员退休人员补助经费减少。

（12）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支出 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16.67%，主要原因是发生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费用减少。

（13）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支出 12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因上级补助收入口径变更，将原列入上级补助收入的上级专款调整到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中，导致此项支出增加。

（14）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 5183.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93.7%，主要原因是因上级补助收入口径变更，将原列入上级补助收入的上级专款调整到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中，导致此项支出大幅增加。

（15）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支出 1780.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07.3%，主要原因是增加新冠疫情防控经费和预防性查体补助经费。

（16）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 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老年人签约服务经费 2020 年预算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17）卫生健康（类）中医药（款）中医药专项（项）支出 6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93.75%，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医适宜技术惠民工程免费艾灸体验经费。

（18）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

务（项）支出 126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5.61%，主要原因是因上级补助收入口径变更，将原列入上级补助收入的上
级专款调整到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中，导致此项支出增
加。

（19）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
育事务（项）支出 10949.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71.9%，
主要原因是因上级补助收入口径变更，将原列入上级补助收
入的上级专款调整到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中，导致此项支
出大幅增加。

（2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支出 16.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4.55%，主
要原因是增加新招录人员经费。

（2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
位医疗（项）支出 108.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5.33%，
主要原因是增加新招录人员经费。

（2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支出 26.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4.31%，
主要原因是增加新招录人员经费。

（2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
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4）卫生健康（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
生健康事务（项）支出 83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9.89%，
主要原因是因上级补助收入口径变更，将原列入上级补助收
入的上级专款调整到财政拨款一般公共预算中，导致此项支

出增加。

（25）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项）支出 267.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23.7%，主要原因是 1 处事业单位改革，经费合并局机关核算。

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23.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5.23%，主要原因是增加新招录人员经费。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长（下降）0%，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荣成市卫生健康部门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517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2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04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

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64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其他自有资金安排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30.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6 万元，公务接待费 4.8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0.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减少 0.1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费用。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荣成市卫生健康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78.1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1.3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新增加人员增加公用经费。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荣成市卫生健康局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荣成市卫生健康局项目支出实现绩效管理全覆盖，涉及财政拨款 44538.9 万元。编制了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王者波	联系电话	0631-7563554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	至	2020-12		
项目总金额	5,183.5	本年度项目金额	5183.5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88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4,880.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做好 2019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 号）文件，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按照 79 元/人（含重大公共卫生 9 元/人）的标准核定，按我市户籍人口 656140 人计算，共需安排 5183.5 万元。其中：省级补助 40%每人补助 31.6 元，需 2073.4 万元；市级补助 15%每人补助 11.85 元，需 777.5 万元；地方补助 45%每人补助 35.55 元，需 2332.6 万元（其中市本级 39.45 万人、1402.3 万元，石岛 15.59 万人、554.2 万元，好运角 7.22 万人、256.7 万元，俚岛镇 3.36 万人、119.4 万元）。				
立项依据	原卫生部、财政部、原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意见》（卫妇社发〔2009〕70 号），国家卫健委、财政部《关于做好 2019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19〕52 号，荣成市卫健局、财政局关于印发《2019 年度荣成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荣卫字〔2019〕40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是通过评价、政策发展和保障措施来预防疾病，延长人寿命和促进人的身心健康。将各机构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效果纳入绩效考核，可以监督控制基本公卫项目开展效果、调动基层公卫人员的积极性，促进我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衡发展，确保项目实施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省级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项目转移支付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鲁财社〔2016〕24 号）②《山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办法》（鲁卫基层发〔2015〕5 号）③关于印发《2017 年威海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办法》的通知（威卫计基妇〔2017〕2 号）；④《2018 年度威海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工作手册》2、措施：一是强化组织领导。高度重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工作，充分认识到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考核奖惩工作的重要性，逐步探索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效果措施纳入对地方政府工作考核指标，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考核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的合理安排，保障考核工作有效开展。二是加强考核管理。市卫健				

	局会同财政局等相关部门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和考核督导机制，负责考核的组织协调工作。加强对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医疗卫生机构通过绩效考核，督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三是明确功能定位，加强宣传引导。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各级政府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投入，按照“倾斜基层、优化结构、突出重点、提高质量”的原则，重点巩固现有服务项目，进一步扩大服务覆盖面，加强项目宣传和培训，完善服务模式和项目管理方式，提高服务规范程度，提高居民感受度。加大对基层机构支持力度，尤其是对农村地区的村卫生室的支持，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		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 90%，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到 90%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达到 70%，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 6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	≥80%	
			管理人群血压控制率	≥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建设情况	建立健全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	>85%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质量指标	居民健康档案合格率	>90%	

			电子健康档案 动态使用率	>7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综合 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年人家庭签约服务费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王者波	联系电话	0631-7563554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6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6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0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500.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和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威卫计发〔2017〕65号）文件，我市于2017年全面开展老年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65周岁及以上本地户籍老人签约服务费按基础包额外补贴每人每年40元，从2020年起调整为60周岁，按照2020年实际签约人数预计15万人，共需600万元，其中市级补助20%120万元，本级负担80%480万元（崖头9万人288万元、石岛3.6万人115.2万元、好运角1.7万人54.4万元、俚岛0.7万人22.4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加快推进和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鲁卫基层发[2016]6号），《山东省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指南（试行版）》（鲁卫基层字[2017]10号），《关于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通知》（鲁卫基层字[2018]6号），威海市《关于加快推进和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威卫计发[2017]65号，关于印发《荣成市加快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荣卫计字[2018]2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当前，我国医药卫生事业面临人口老龄化、城镇化和慢性病高发等诸多挑战，以医院和疾病为中心的医疗卫生服务模式难以满足群众对长期、连续健康照顾的需求。同时，居民看病就医集中到大医院，也不利于改善就医环境、均衡医疗资源、合理控制医疗费用等。国际经验和国内实践证明，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是保障和维护群众健康的重要途径，是方便群众看病就医的重要举措，通过为群众提供长期签约式服务，有利于转变医疗卫生服务模式，让群众拥有健康守门人，不断提高群众的健康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 的制度、措施	荣成 7 部门关于印发《荣成市加快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荣卫计字[2018]25 号）1. 制定本地区签约服务文件，建立支撑保障和考核激励机制，启动并实施 2.0 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新签或续签居民全部采用符合 2.0 版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要求的协议书和服务包。 2. 推进基层卫生计生综合信息系统建设，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信息系统或模块，实现三方互联互通，具备四个平台的功能。远程医疗网络覆盖所有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基层机构可为签约居民提供上级医院远程医疗服务。选择部分机构开展智慧化签约服务试点。3. 结合医联体建设，开展“1+1+1”组合签约服务试点。组织二级以上医院和专业机构，成立技术指导团队，并建立工作制度和考核机制，对技术指导工作情况落实情况进行考核。组织二级以上医院指定专门科室，对接家庭医生服务团队上下转诊，落实签约居民优先服务。二级以上医院专科医师参与服务或技术支持覆盖所有家庭医生服务团队。4. 结合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卫生人才队伍情况，制定家庭医生服务团队组建标准和考核评价机制，建立家庭医生服务团队人员档案信息库。5. 规范和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健康小屋建设以及门诊流程、布局改造，建立家庭医生工作室和社区家庭医生工作室网络，制定巡诊、签约服务信息公开等签约服务工作制度。6. 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相结合，病情监测与并发症监测、风险评估相结合”的原则，科学制定中高级服务包，明确价格标准。7. 开展签约服务培训、宣传和督查，培育典型机构和团队。 8. 利用信息化手段建立服务监测和考核评价机制。 9. 制定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机构和团队之间的签约服务费分配原则或机制，制定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纳入签约服务个体服务经费的测算、核算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全市签约服务覆盖率城市、农村分别达到 35%和 70%；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 70%以上，其中残疾人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 73%以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签约居民满意度达到 80%以上。2018-2020 年，进一步完善签约服务机制，基本实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的全覆盖，家庭医生作为居民健康和医保经费的双重守门人格局基本形成。		2021 年底前，全市签约服务覆盖率城市、农村分别达到 35%和 70%；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 70%以上，签约居民满意度达到 8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从业人数较上年	上升	
			每个签约家庭医生团队服务人数	≤200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城市签约服务覆盖率	>35%	
			农村签约服务覆盖率	>70%	
		质量指标	签约服务履约率	100%	
		时效指标	签约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签约居民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年乡医生活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乔磊	联系电话	0631-7561214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2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2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20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200.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鲁卫基层发〔2014〕1号）文件，为符合要求的年满60周岁的乡村医生，按照工作年限每满1年每20元的标准发放生活补助，共计1200万元。				
立项依据	省卫生计生委、财政厅、人社厅《关于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问题的实施意见》（鲁卫基层发〔2014〕1号）、《关于做好乡村医生身份和补助年限认证工作的通知》（鲁卫基层字〔2015〕3号）、威海市卫生计生委、财政局、人社局《关于做好全市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工作的实施意见》（威卫计发〔2015〕21号）、荣成市卫生计生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关于做好全市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工作的实施方案》（荣卫计字〔2015〕6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乡村医生是我国医疗卫生服务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最贴近亿万农村居民的健康“守护人”，是发展农村医疗卫生事业、保障农村居民健康的重要力量，妥善解决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问题，列入各级政府的重要议事日程，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出台了荣成市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实施意见，明确责任分工，卫生计生部门、财政部门、公安部门、人力资源部门分别负责各自工作任务，确保生活补助发放顺利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1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将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认证补助范围,通过对老年乡村医生进行生活补助,提高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质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做好本年度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发放工作,每月按时拨付老年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消费增长情况	逐年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乡医队伍稳定性	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部门沟通协助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2600人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发放金额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姜华辉	联系电话	0631-7561656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1,753.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1753.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9,108.0	上年度项目金额	9,108.0		
项目概况	根据《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威海市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攻坚落实行动方案（2019—2020 年）的通知》（威政办字〔2019〕52 号）文件，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财政供给政策。在综合收支预算基础上，根据当地同类事业单位人员经费供给标准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编制内实有人数核定安排基本人员经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建设、设备购置和信息化建设等发展建设支出，由地方政府根据符合规定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发展规划统筹安排。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转补助经费 10883 万元；2、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补助 700 万元；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款清欠资金贷款贴息补助 170 万元。				
立项依据	山东省委组织部等 7 部门联合下发的《山东省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鲁卫发〔2018〕6 号），威海市委组织部等 7 部门联合下发的《威海市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威卫计发〔2018〕79 号），《关于进一步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投入政策的通知》（威财社〔2020〕20 号），《2020 年度区市、开发区目标绩效管理考核标准》。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强化地方政府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投入保障责任，落实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核定任务、核定收支、绩效考核补助的预算管理办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威海市委组织部等 7 部门联合下发的《威海市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威卫计发〔2018〕79 号），荣成市卫生健康局制定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指标，每季度进行督导检查，确保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等问题；实现“小病在社区，大病进医院，康复回社区”的目标；缩小城乡公共卫生服务差距，提高全区居民健康水平。		医疗事故和重大医疗过失行为零发生，次均住院和门诊费用不超过去年同期，基本药物实行零差率销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经营结余情况	结余	
		社会效益指标	每门诊次均费用	<50 元	
			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	<3200 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层医院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房屋维修改造面积	>10000 平方米	
			设备购置台数	>20 台	
		质量指标	房屋建设达标率	100%	
			设备配置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房屋维修改造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药品收入占医疗收入比重	<43%	
			卫生材料收入占医疗收入比重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医群众满意度	>80%	
			医护人员满意度	>9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高武军	联系电话	0631-7563554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	至	2020-12		
项目总金额	1,185.5	本年度项目金额	1185.5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197.5	上年度项目金额	1,197.5		
项目概况	1、根据《关于在村级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意见》（荣政发〔2011〕26号）文件，乡医 550 人、800 元/人/月，共计 528 万元。其中：崖头 330 人、317 万元，石岛 120 人、115 万元，好运角 70 人、67 万元，俚岛镇 30 人、29 万元；2、根据《关于给予村企自办医院为农服务政策扶持的会议纪要》（荣成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第 48 期）文件，在全市 6 处村企集团医院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按照人均 46.79 元标准给予补助，共计 126.5 万元。其中：崖头 81.8 万元，石岛 32.3 万元，好运角 12.4 万元；3、根据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威海市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攻坚落实行动方案（2019-2020 年）的通知》（威政办字〔2019〕52 号）要求，县级财政要加大投入，对每个一体化管理村卫生室运行和保障相关费用每年原则上给予 1 万元补助经费，全市村卫生室 448 处，运转经费 10000 元/处，共计 448 万元。其中：崖头 275 处、275 万元，石岛 88 处、88 万元，好运角 60 处、60 万元，俚岛镇 25 处、25 万元；4、省级补助村卫生室及村企集团医院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83 万元。				
立项依据	1、《山东省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0〕9 号）2、《威海市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威政办发〔2010〕16 号）3、《关于进一步落实好基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政策的通知》（威财社〔2013〕29 号）4、荣成市人民政府《关于在村级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意见》（荣政发〔2011〕26 号）5、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威海市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攻坚落实行动方案（2019—2020 年）的通知》（威政办字〔2019〕52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并实行零差率销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收入减少，进行基本药物制度市级补助项目有利于推动基层基本药物制度健康运行，进一步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扩大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成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荣成市人民政府《关于在村级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意见》（荣政发[2011]26号）②《关于给予村企自办医院为农服务政策扶持的会议纪要》（荣成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第48期）2、措施：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绩效考核，规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药品采购、使用和管理，加强对补助资金的管理，提高补助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进行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取消药品加成，实行零差率，提高基本药物制度的可及性和可获得性，控制主要疾病以及危险因素对健康的危害，保障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从而改善居民健康和促进健康公平。		1、及时足额发放村卫生室和村企集团医院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2、及时足额发放村卫生室运转补助，保障村卫生室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队伍稳定情况	稳定	
			群众就医方便情况	方便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基本药物补助发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村卫生室运转正常率	100%	
		时效指标	基本药物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医满意度	≥85%	
			就医群众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H 型高血压和脑卒中防控项目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毕崇磊	联系电话	7563716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31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31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31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310.0		
项目概况	按照《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市卫生局关于 H 型高血压与脑卒中防控惠民工程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荣政办发〔2013〕73 号）要求，成立专门团队全面开展 H 型高血压筛查和规范管理工作，总经费 310 万元，其中筛查试剂经费 50 万元, 人员经费 260 万元(按照 23 处卫生院和 3 处社区服务中心每处安排 10 万元的标准)。				
立项依据	荣政办发〔2013〕73 号《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市卫生局关于 H 型高血压与脑卒中防控惠民工程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近几年慢病监测和基线调查发现，全市高血压患者和脑卒中患者发病率较高，规范治疗 H 型高血压能显著降低发生脑卒中的风险。通过进行 H 型高血压的筛查，对确诊的 H 型高血压患者进行依那普利叶酸片干预和规范随访，可有效降低脑卒中发病率，保障患者的生命健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荣卫计字[2018]21 号（全市市级医院 2018 年度“H 型高血压与脑卒中防控惠民工程”绩效考核办法）、荣卫计字[2018]22 号（全市基层医疗机构 2018 年度“H 型高血压与脑卒中防控惠民工程”绩效考核办法），每月对各医疗机构进行考核，并向市委、市政府上报各镇街项目推进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2021 年底 H 高血压规范管理 5.5 万人。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 H 型高血压防控工作的开展，对 18 周岁以上居民免费进行全面的高血压和 H 型高血压免费筛查，保障居民身体健康，全面提升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有效降低心脑血管疾病发生率。		到 2021 年底，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力争达 80%以上，脑卒中发病率降低 50%左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粗测脑卒中发病率降幅	>50%	
			治疗患者血压控制率	>5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H型高血压筛查人数	>20 万	
			H型高血压规范管理人数	>7.2 万	
		质量指标	检测对象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检测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血压患者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防性健康查体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 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王海丽	联系电话	0631-7567 959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350.0	本年度项目 金额	350.0		
上年度项目总金 额	300.0	上年度项目 金额	300.0		
项目概况	预防性健康检查是指“对食品、饮用水生产经营人员、直接从事化妆品生产的人员、公共场所直接为顾客服务的人员的从业前、从业期间的健康检查”，根据《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文件，取消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预防性体检费，按照2020年预防查体人数预计2021年预防查体人数70000人，每人补助50元，需350万元。				
立项依据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根据《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文件，取消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预防性体检费。				
项目设立的必要 性	根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的要求，公共场所直接为顾客服务的人员，持有“健康合格证”方能从事本职工作，以避免患有痢疾、伤寒等有碍公共卫生的疾病的人员从事直接为客户服务的工作，而“健康合格证”的获取需要到承担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进行健康检查。根据财税〔2017〕20号文件要求，取消预防性体检的行政收费，故而相关费用需要财政资金进行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 制度、措施	1、制度：①《预防性健康检查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41号）；②《查体科主要职能》；③《查体科质量目标及达成措施》；④《查体科人员配备及要求》；⑤《查体科人员紧急替代制度》；⑥《查体科感染管理制度》2、措施：①承担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以下简称健康检查单位）应当按照《预防性健康检查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性健康检查用表，在指定的范围内开展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不得随意增减健康检查项目和频次。健康检查单位每年应当定期向卫生行政部门报告预防性健康检查工作情况；②团体单位，针对需要办理预防性健康查体健康证的人员做好组织、名单汇总，并按照附件模板要求开具《申请办理预防性健康查体证明》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个人需要办理预防性健康查体健康证到饮食服务业、或者公共场所上班人员，需要单位开具《申请办理预防性健康查体证明》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集体食堂工作人员，需要带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取消预防性体检项目的行政事业收费，由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从而切实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促进实体经济发展，预防疾病，保障人体健康。	1、今年计划要完成全市针对食品、饮用水生产经营人员、直接从事化妆品生产的人员、公共场所直接为顾客服务的人员的从业前、从业期间的预防性查体工作 70000 余人次；2、无健康证违规发放事件发生，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查体参与率达到 100%，从业人员健康体检满意度达到 8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康证违规发放事件发生数	0 起	
			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查体参与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从业人员健康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政策知晓率	100%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预防性查体人次 数	70000 人次	
		质量指标	预防性查体结果 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预防性查体工作 开展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从业人员健康体 检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王者波	联系电话	0631-7563554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5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50.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与服务管理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发〔2018〕4号）文件，对登记在山东省精神障碍信息系统中的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实行免费救治，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医保报销、财政兜底”的救治救助经费保障机制，对通过报销后仍需患者个人支付的规定范围内的精神障碍疾病治疗费用，市级财政补助20%，其余由地方财政负担。2021年救助资金预计共需100万元，其中：市级负担20万元，地方负担80万元（崖头48万元、石岛19万元、好运角9万元、俚岛4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威海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实施方案（实行）》的通知（威卫发[2019]39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保障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基本医疗康复需求，最大程度提高其生活质量，减轻对社会和家庭造成的不良影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威海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实施方案（实行）》的通知（威卫发[2019]39号），我市康宁医院作为免费救治的定点医疗机构，完善相关工作流程，对患者经过医保报销，民政、残联救助，商业保险理赔后，仍需患者个人支付的规定范围内门诊和住院医疗费用，及时给予减免。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1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基本医疗康复需求，最大程度提高其生活质量，减轻对社会和家庭造成的不良影响。		完成本年度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件发生率	下降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病情稳定率	≥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运行健全性	健全	
			监护人监管意识	提高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人数	3003 人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率	100%	
			免费治疗费用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免费救治救助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平均医药费用	下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姜华辉	联系电话	0631-7561656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894.5	本年度项目金额	894.5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5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450.0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上级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支持各地全面做好防控经费保障工作，按照中央、省、市统一部署，财政对患者救治费用、参加防治工作的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临时性工作补贴、疫情防控所需的防护、诊断和治疗专用设备给予经费保障，2021 年预计安排疫情防控经费 600 万元。				
立项依据	威海市财政局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发《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经费保障政策的通知》（威财社[2020]3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上级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支持各地全面做好防控经费保障工作，按照中央、省、市统一部署，财政对患者救治费用、参加防治工作的医务人员和防疫工作者临时性工作补贴、疫情防控所需的防护、诊断和治疗专用设备给予经费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威海市财政局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转发《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经费保障政策的通知》（威财社[2020]3 号）、省委省政府《关于为新冠肺炎疫情一线医务人员办好十二件实事的通知》（鲁办发电[2020]40 号）、《关于做好新冠肺炎患者医疗费用结算有关问题的通知》（威医保发[2020]21 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1 年底前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不出现聚集性疫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冠肺炎常态化防控能力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重大传染性疾病核酸检测能力	显著提升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疫情防控人员数量	>2000人	
			疫情防控设备购置台数	>10 台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质量合格率	100%	
			疫情防控有效性	有效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购置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医护人员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生儿疾病筛查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93.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93.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29.0	上年度项目金额	229.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孕妇产前检查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12 号）文件，全市范围父母一方具有威海市户籍、在威海市内具备助产技术服务资质的医疗保健机构住院分娩产妇所娩新生儿，均可享受 52 种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初次免费筛查。每人补助 481 元,省级 30 元，剩余资金市县两级按 2:8 比例分担，市级 90.2 元，县级 360.8 元。2021 年预计 4000 人，共需 193 万元，其中：省级补助 12 万元，市级补助 36 万元，本级补助 145 万元（其中崖头 2300 人 83 万元、石岛 1000 人 36 万元、好运角 480 人 17 万元、俚岛 220 人 9 万元）。				
立项依据	1、《新生儿疾病筛查管理办法》（卫生部令第 64 号）；2、《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孕妇产前检查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12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遗传代谢性疾病是由于遗传性代谢途径的缺陷，引起异常代谢物质的蓄积或重要生理活性物质的缺乏，导致相应临床症状的疾病。通过新生儿 52 种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可早期发现出生缺陷,采取有效的干预措施，可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和婴儿死亡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减轻家庭及社会负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新生儿疾病筛查技术规范》；②《威海市重大妇幼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威财社〔2016〕14 号）③《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孕妇产前检查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12 号）2、措施：①建立动态监督检查机制，确保资金核算准确，专款专用，对违反国家财政政策、财务规章制度和政府采购政策法规等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②为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市财政局将联合市卫计委组成督导小组，对产前血清学免费筛查项目开展全面督导评估，不断加强项目管理力度。③为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市卫健局建立定期调度制度，每月调度项目进展情况，动态监测项目进展，确保产前检查项目取得实效。				

项目实施计划	提高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的早诊早治率，减少出生缺陷，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助力提升居民健康生活品质，有效减轻家庭育儿负担。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提高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的早诊早治率，减少出生缺陷，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助力提升居民健康生活品质，有效减轻家庭育儿负担。		1、补助免费筛查新生儿约 4000 名； 2、以各区市年度户籍活产数为基数, 52 种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达到 90%以上；新生儿疾病筛查血片采集合格率、可疑阳性病例和阳性病例召回率均达到 95%以上；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网络不断健全，筛查工作水平不断提高，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筛查知识普及率	逐步提高	
			确诊及时救治率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免费筛查新生儿数量	<4000 人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90%	
		质量指标	新生儿疾病筛查血片采集合格率	≥95%	
			可疑阳性病例	≥95%	
		时效指标	筛查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新生儿家长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产前血清学免费筛查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66.0	本年度项目金额	66.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7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70.0		
项目概况	依据《威海市产前血清学免费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威卫基妇[2014]7 号）文件，对妊娠妇女免费进行产前血清学筛查，发现子代具有患遗传性、先天性疾病的高风险可疑人群。每人补助 165 元，市县两级按 2:8 比例分担，市级 33 元，县级 132 元。2021 年预计 4000 人，共需 66 万元，其中：市级补助 13 万元，本级补助 53 万元（崖头 2400 人 32 万元、石岛 880 人 12 万元、好运角 480 人 6 万元、俚岛 240 人 3 万元）。				
立项依据	1、《关于规范有序开展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筛查与诊断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妇幼发[2016]45 号）；2、《关于印发<威海市产前血清学免费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威卫基妇[2014]7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我国全面二孩政策的放开，高龄夫妇二次生育的概率大大增加，而孕妇超过 35 岁，生育畸形儿、智障儿的风险增加，产前筛查就变得越来越有必要，通过产前筛查可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同时，国外大规模临床实践已经充分证实 21-三体综合征等产前筛查的可行性、有效性和必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 33 号）；②《胎儿常见染色体异常与开放性神经管缺陷的产前筛查与诊断技术标准》；③《关于印发<威海市重大妇幼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威财〔2016〕14 号）④《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与孕妇产前检查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12 号）。2、措施：①为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市财政局联合市卫计委组成督导组，对产前血清学免费筛查项目开展全面督导评估，不断加强项目管理力度。②为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市卫健局建立定期调度制度，每月调度项目进展情况，每年组织 2 次绩效考核，动态监测项目进展，确保产前检查项目取得实效。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的方式开展产前免费筛查，可以提高产前筛查率，完善全市产前筛查质量控制和干预体系，促进产前筛查网络信息系统建立，做到应查尽查，保障母婴健康，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和婴儿死亡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政府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的方式开展产前免费筛查，可以提高产前筛查率，完善全市产前筛查质量控制和干预体系，促进产前筛查网络信息系统建立，做到应查尽查，保障母婴健康，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和婴儿死亡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1、补助产前筛查孕妇数量约 4000 名；2、具有威海市户籍的孕妇产前血清学筛查率将达到 90%以上，产前筛查高风险孕妇干预指导率达到 95%以上，孕妇满意度达到 85%以上，不断健全产前筛查网络，提高产前筛查工作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筛查知识普及率	逐步提高	
			婴儿死亡率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产前筛查孕妇数量	<4000 人	
			孕妇产前血清学筛查率	>90%	
		质量指标	产前筛查高风险孕妇干预指导率	>95%	
		时效指标	筛查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次补助标准	165 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孕妇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羊水培养产前诊断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98.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98.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31.0	上年度项目金额	231.0		
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孕妇产前检查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12号）文件，羊水培养产前诊断是对经产前筛查发现胎儿染色体异常高风险孕妇、年龄大于35岁的孕妇、曾生育过染色体病患儿的孕妇、夫妇一方为染色体异常携带者的，产前超声检查怀疑胎儿可能有染色体异常的孕妇，进行羊水培养产前诊断，每人补助3300元，市县两级按2:8比例分担，市级660元，县级2640元。2021年预计600人，共需198万元，其中：市级补助40万元，本级补助158万元（崖头350人92万元、石岛140人37万元、好运角75人20万元、俚岛35人9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孕妇产前检查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1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羊水穿刺手术作为出生缺陷二级预防手段之一，对胚胎或胎儿在出生前是否患有某种遗传病或先天畸形作出准确的判断，以便进行选择性流产，防止患儿出生，从而保证下一代健康成长，在诊断胎儿染色体病、单基因遗传病和遗传代谢性疾病等发面可发挥重要作用，是近代医学的一项重要进展，对于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33号）；②《关于印发<威海市重大妇幼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威财社〔2016〕14号）2、措施：①威海市级财政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将组成督导组，定期检查督导；②为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市卫健局建立定期调度制度，每月调度项目进展情况，每年组织2次绩效考核，动态监测项目进展，确保产前检查项目取得实效。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的方式开展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提高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率，完善全市产前筛查、产前诊断质量控制和干预体系，促进产前筛查网络信息系统建立，做到应查尽查，保障母婴健康，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和婴儿死亡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政府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的方式开展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提高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率，完善全市产前筛查、产前诊断质量控制和干预体系，促进产前筛查网络信息系统建立，做到应查尽查，保障母婴健康，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和婴儿死亡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1、补助产前羊水培养检测孕妇600名，对发现的异常孕妇及时采取干预措施，减少缺陷儿出生。2、符合羊水培养产前诊断指征的孕妇产前诊断率达到80%以上，孕妇满意度达到85%以上；产前筛查与诊断网络不断健全，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生缺陷发生率	逐步降低	
			婴儿死亡率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产前羊水培养检测	<600 人	
			产前诊断指征孕妇	>80%	
		质量指标	羊水培养产前诊断	>98%	
		时效指标	筛查任务完成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次补助标准	3300 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孕妇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超声产前诊断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2.0	本年度项目金额	2.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0	上年度项目金额	2.0		
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孕妇产前检查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12号）文件，对全市范围内具有威海市户籍，经产前筛查检出的开放性神经管缺陷高风险的孕妇实施超声产前诊断。每人补助 430 元，市县两级按 2:8 比例负担，市级 86 元，县级 344 元。2021 年预计 30 人，2 万元，其中：市级补助 0.4 万元，本级补助 1.6 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孕妇产前检查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12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99%的神经管畸形可通过妊娠中期的超声检查获得诊断，通过超声诊断可早期发现出生缺陷，采取有效的干预措施，可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和婴儿死亡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 33 号）②《超声产前诊断技术规范》③关于印发<威海市重大妇幼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威财社〔2016〕14 号）2、措施：①威海市妇幼保健院作为威海市产前诊断中心定点检测机构,承担全市孕妇超声产前诊断服务,为检测对象提供分析报告、遗传咨询等服务；开展对检测对象的跟踪回访，做好信息的整理汇总工作。②为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市卫健局建立定期调度制度，每月调度项目进展情况，动态监测，确保产前检查项目取得实效。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政府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的方式开展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提高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率，完善全市产前筛查、产前诊断质量控制和干预体系，促进产前筛查网络信息系统建立，做到应查尽查，保障母婴健康，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和婴儿死亡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1、补助超声产前诊断孕妇约 30 名，对经产前筛查检出的 ONTD 高风险(开放性神经管缺陷)孕妇实施超声产前诊断。2、符合超声产前诊断指征的孕妇产前诊断率达到 80%以上，开放性神经管缺陷超声产前诊断准确率达到 100%，孕妇满意度达到 85%以上，产前筛查于诊断网络不断健全，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生缺陷发生率	逐步降低	
			婴儿死亡率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超声产前诊断孕妇数量	<30 人	
			指征符合孕妇检测率	>80%	
		质量指标	开放性神经管缺陷超声产前诊断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筛查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次补助标准	430 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孕妇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遗传性耳聋基因筛查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3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3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3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30.0		
项目概况	依据《关于进一步完善我市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38号）文件，夫妻至少一方具有威海市户籍的孕妇，婚后至孕早期（孕13周前），可免费抽血（2个血斑）进行耳聋4个基因20个位点的检测，每人补助260元，市县两级按2:8比例负担，市级52元，县级208元。2021年预计5000人，共需130万元，其中：市级补助26万元，本级负担104万元（崖头2950人61万元、石岛1200人25万元、好运角600人13万元、俚岛250人5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完善我市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38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我国听力语言残疾者达2004万，并以每年约2-3万人的速度增长，其中遗传性耳聋在出生听力缺陷中所占比例可达50%，进行遗传性耳聋基因筛查是新生儿听力筛查很好的补充，有助于发现潜在性、迟发性耳聋患儿，并对其进行早期干预，具有良好的临床应用价值。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关于进一步完善我市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38号）；②《关于印发〈威海市重大妇幼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威财〔2016〕14号）2、措施：①为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市财政局将联合市卫计委组成督导组，对产前血清学免费筛查项目开展全面督导评估，不断加强项目管理力度。②为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市卫健局建立定期调度制度，每月调度项目进展情况，每年组织2次绩效考核，动态监测项目进展，确保产前检查项目取得实效。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1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全市开展遗传性耳聋基因检测项目,对符合条件者进行遗传性耳聋基因免费检测,预防和减少遗传性耳聋的发生,提升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水平,直接减少残疾、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从而有效地提高人均期望寿命,促进家庭幸福、社会和谐、经济发展。		1、补助遗传性耳聋基因筛查孕妇约5000名;2、孕妇遗传性耳聋基因筛查率达到90%以上,新生儿听力障碍发病率不高于上年度水平,筛查技术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孕妇满意度达到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生儿听力障碍发病率	逐步下降	
			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水平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遗传性耳聋基因筛查孕妇数量	<5000 人	
			孕妇遗传性耳聋基因筛查率	>90%	
		质量指标	筛查结果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筛查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次补助标准	260 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孕妇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产前无创 DNA 检测项目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6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6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76.0	上年度项目金额	76.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我市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38 号）文件，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前筛查与诊断是应用高通量基因测序等分子遗传技术检测孕期母体外周血中胎儿游离 DNA 片段，以评估胎儿常见染色体非整倍体异常风险。每人补助 1000 元，市县两级按 2:8 比例负担，市级 200 元，县级 800 元。2021 年预计 600 人，共需 60 万元，其中：市级补助 12 万元，本级补助 48 万元（崖头 360 人 28 万元、石岛 145 人 12 万元、好运角 70 人 6 万元、俚岛 25 人 2 万元）。				
立项依据	1、《关于规范有序开展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筛查与诊断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妇幼发〔2016〕45 号）；2、《关于进一步完善我市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38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项目的实施可推动落实全面两孩政策，满足广大孕妇对产前筛查与诊断分子遗传新技术服务的需求，规范有序开展以胎儿 21 三体综合征、18 三体综合征和 13 三体综合征为目标疾病的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前筛查与诊断工作，预防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前筛查与诊断技术规范》；②《关于进一步完善我市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项目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38 号）；2、措施：①卫健部门将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产前筛查与诊断作为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监督管理的重要内容，纳入综合监督执法。设立黑名单，建立退出机制。对于非医疗机构和非医务人员开展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采血或检测的，按照非法行医进行查处；对不具备资质开展孕妇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检测或采血的，按照《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等规定进行处罚。同时，采取设置意见箱、12320 热线电话以及与新闻媒体合作等形式，鼓励群众和社会媒体举报或曝光违法违规机构与违法行为，切实保障广大孕妇权益。				

项目实施计划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政府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的方式开展产前免费筛查，提高产前筛查与产前诊断率，完善全市产前筛查、产前诊断质量控制和干预体系，促进产前筛查网络信息系统建立，做到应查尽查，保障母婴健康，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和婴儿死亡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1、补助产前无创 DNA 检测孕妇约 600 名，21 三体综合征检出率不低于 95%，18 三体综合征检出率不低于 85%，13 三体综合征检出率不低于 70%。检测失败率不超过 5%；2、咨询率应达到 100%，符合无创 DNA 指征孕妇检测率达到 80%以上，筛查技术水平不断提升。高风险的孕妇，妊娠结局随访率应达到 100%；对检测结果为低风险的孕妇，妊娠结局随访率应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风险孕妇妊娠结局随访率	100%	
			出生缺陷发生率	逐步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产前无创 DNA 检测孕妇数量	<600 人	
			符合无创 DNA 指征孕妇检测率	>80%	
		质量指标	高风险个案干预率	<5%	
			筛查数据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筛查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次补助标准	1000 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孕妇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免费婚孕检及补服叶酸项目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49.5	本年度项目金额	149.5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47.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47.0		
项目概况	根据《荣成市婚-孕前优生免费检查项目实施方案》（荣卫字[2014]68号）文件，荣成户籍及符合条件流动人口享受免费婚-孕前优生检查，每对套餐补助 350 元，其中的 240 元按照 3:2:5 的比例省市县三级分担，其余 110 元按照 2:8 的比例市县两级分担, 2021 年预计 4000 对，共需 140 万元，其中：省级负担 14 万元，市级负担 28 万元，本级负担 98 万元（崖头 2360 对 57 万元、石岛 960 对 24 万元、好运角 480 对 12 万元、俚岛 200 对 5 万元）；单独孕检每对补助 240 元，2021 年预计 200 对，共需 5 万元；单独婚检每对补助 110 元，2021 年预计 200 对，共需 2 万元。 2、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 年)的通知》（鲁政发[2009]90 号）文件，自 2009 年起实施农村妇女孕前和孕早期补服叶酸项目，县级按照 7.98 元/人的标准进行补助，2021 年预计 3000 人，共需 2.5 万元，其中：崖头 2000 人 1.6 万元、石岛 700 人 0.6 万元、好运角 300 人 0.3 万元。				
立项依据	1、《关于印发<威海市婚-孕前优生免费检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威卫基妇[2014]11 号）2、《关于印发<荣成市婚-孕前优生免费检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荣卫字[2014]68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免费婚孕检项目是降低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重要举措。也是政府改善民生、关注民生、服务民生的重大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1、《关于印发<威海市婚-孕前优生免费检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威卫基妇[2014]11 号）2、《关于印发<荣成市婚-孕前优生免费检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荣卫字[2014]68 号）措施：荣成市各镇区（不含石岛管理区）婚-孕前优生检查工作由荣成市妇幼保健院承担，石岛管理区婚-孕前优生检查工作由荣成市第二人民医院承担。市卫健局负责健康检查、风险评估、高风险人群的咨询指导等工作；计生服务机构核实优生健康检查服务对象信息，填写发放免费健康检查服务卡，做好健康教育、信息采集、一般人				

	群咨询指导、早孕及妊娠结局随访等工作；市民政局充分发挥婚姻登记处窗口作用，积极配合推进婚-孕前优生免费检查项目的开展，及时提供婚姻登记人员基本信息；市财政局负责落实项目工作经费，并负责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政府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的方式，将我市婚前医学检查与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进行有效整合，实现城乡全覆盖，切实提高检查率和服务质量，有效降低我市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政府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的方式，将我市婚前医学检查与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进行有效整合，实现城乡全覆盖，切实提高检查率和服务质量，有效降低我市出生缺陷发生率，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开展婚-孕前优生免费检查，以当年荣成市户籍结婚登记人数及准生证发放数为基数，婚-孕前优生检查率达到目标人群的80%以上，检查结果及评估建议告知率达到100%，计划怀孕夫妇优生知识知晓率达到90%以上，早孕及妊娠随访率达到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生缺陷发生率	逐步降低	
			婴儿死亡率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免费婚孕检夫妇数量（对）	<4000 对	
			农村妇女免费补服叶酸人数	<3500 人	
		质量指标	检查结果及评估建议告知率	100%	
			早孕及妊娠随访率	>90%	
		时效指标	补服叶酸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免费婚孕检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对补助标准	350 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390.5	本年度项目金额	390.5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38.2	上年度项目金额	538.2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做好全市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城乡全覆盖工作的通知》（荣卫计字〔2016〕136号）文件，自2017年起，每3年一周期，为全市35—64岁城乡妇女免费进行“两癌”（乳腺癌和宫颈癌）检查，自2021我市每年“两癌”筛查人数在28300例左右，每人补助138元，扣除省级补助，所需资金由市县两级按2:8比例负担。2021年我市28300人，共需390.54万元，其中：省级补助26万元，市级补助72.9万元，本级负担291.64万元（崖头18500人190.65万元、石岛6500人66.98万元、好运角2200人22.67万元、俚岛1100人11.34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我市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城乡全覆盖的通知》（威卫计发〔2016〕28号）；《关于做好全市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城乡全覆盖工作的通知》（荣卫计字〔2016〕136号）；《关于做好2018年度城乡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工作的通知》（荣卫计字〔2018〕1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实施国家重大妇幼卫生项目是贯彻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高全市妇女儿童健康水平的民生工程。项目实施八年来，全市孕产妇和婴儿死亡率大幅下降，艾滋病母婴传播进一步降低，数万名农村妇女接受了免费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农村妇女住院分娩补助、育龄妇女免费补服叶酸和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以及免费婚检等项目全面落实，全市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妇幼保健水平显著提升，实施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取得明显成效。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做好全市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城乡全覆盖工作的通知》（荣卫计字〔2016〕136号），市妇幼保健院和石岛人民医院要根据查体计划要求，抽调相关科室的责任心强、技术水平高的医务人员组建筛查队伍，增添查体设备，采取机构内筛查与下乡筛查相结合的方式，提升筛查效率。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各相关医疗机构要相互配合，通过新闻媒体、微媒体、健康咨询、健康讲座、发放明白纸、召开专题会议等行之有效的方式，宣传“两癌”检				

	查相关政策，提高我市城乡妇女自我保健意识和参与筛查工作的主动性。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适龄妇女宫颈癌、乳腺癌检查项目，可提高宫颈癌和乳腺癌早诊早治率，降低死亡率，逐步形成维护妇女健康的长效机制，提高妇女健康水平。		为威海市户籍 35-64 岁适龄妇女筛查 28300 人左右，及时完成筛查任务，宫颈癌早诊、乳腺癌早诊率有效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两癌”早诊早治率	逐步提高	
			确诊妇女及时救治率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备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两癌筛查人数	28300 人	
		质量指标	筛查结果准确率	>95%	
			两癌筛查知识普及率	>90%	
		时效指标	筛查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次补助标准	138 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提升医疗水平硬件更新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姜华辉	联系电话	0631-7561656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637.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637.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637.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637.0		
项目概况	落实政府投入责任，全面落实政府对县级公立医院符合规划的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符合规定的离退休人员费用、政策性亏损，以及承担公共卫生任务和紧急救治、支农、支边公共服务等投入政策。2021 年安排 1637 万元，其中：中医院 517 万元；人民医院 850 万元；妇幼保健院 220 万元；疾控中心大楼建设安排 50 万元。				
立项依据	威海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威办发[2018]57 号），荣成市人民政府 2014 年 9 号会议纪要，荣成市人民政府 2019 年 51 号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医改进入深水区，迫在眉睫的需要落实政府办医主体责任，摸清公立医院家底，建立基于全成本核算的公立医院财政补偿机制。以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等方式注入公立医院的财政专项补助，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分担公立医院发展投入方面的资金压力和部分成本，减轻患者的医疗费用负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开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3 号），荣成市人民政府 2014 年 9 号会议纪要，荣成市人民政府 2019 年 51 号会议纪要。政府对公立医院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贷款进行贴息补助，减轻公立医院发展投入方面的资金压力。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公立医院正常运转，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保障公立医院收支平衡，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院收入增长率	>5%	
		社会效益指标	门诊人次增长情况	增长	
			医疗事故发生数	下降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日常维护制度建立情况	建立	
			房屋日常维修制度建立情况	建立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20000平方米	
			采购设备台数	>20 台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7,502.4	本年度项目金额	7502.4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7,206.0	上年度项目金额	7,206.0		
项目概况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关于建立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通知》（鲁财教〔2011〕115号）文件，自2012年1月1日起奖扶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80元。2020年确认74767人，按照近三年来每年新增人数测算2021年全市78150人，共需安排资金7502.4万元，省、市、县按4:3:3比例负担，其中：省级3001万元、威海2250.7万元，本级2250.7万元（其中石岛531万元、好运角376万元，俚岛149万元）。				
立项依据	鲁人口发〔2006〕34号文《关于印发〈山东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确认条件的政策性解释（试行）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实行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可以解决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在生活和养老方面的实际困难，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鲁人口发〔2006〕34号文《关于印发〈山东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确认条件的政策性解释（试行）的通知〉》。2、措施：个人申请提交材料，各村（居）进行材料初审后上报各镇街计划生育办公室进行审核，审核后上报市卫健局进行最终审核确认后返回各居委会进行公示。同时，通过各基层计生专干信息采集及智慧医疗平台对发放对象户籍迁出、死亡等信息进行比对，将条件变化不符合政策人员及时退出扶助范围。最终通过惠农一本通将资金直接发放到个人账户。				
项目实施计划	1、1月份由个人申请，从村级开始进行资格确认、审核复查及确定上报，到4月底前完成对本年度我市达到60周岁且符合条件的居民信息录入国家系统。2、分别于7月底和12月底分两次对上、下半年确认人数资金发放到位。3、每半年对发生户籍迁出、死亡等情况进行审核确认退出奖励扶助范围。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解决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在生活和养老方面的实际困难，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1、政策落实人数 78150 人。2、政策落实准确率 100%，政策落实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奖励扶助发放人数	<78150 人	
		质量指标	奖励扶助发放准确率	100%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奖励扶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2,879.0	本年度项目金额	2879.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914.0	上年度项目金额	2,914.0		
项目概况	1、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政策的通知》威卫计发〔2018〕1号，将女方年满49周岁的独生子女伤残、死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夫妻的特别扶助金标准分别提高到600元/人/月和750元/人/月，2021年预计我市独生子女伤残家庭840人，需资金604.8万元；独生子女死亡家庭1830人，需资金1647万元，共需2252万元，其中：省级补助900万元、市级补助676万元，本级负担676万元（其中石岛650人，162万；好运角433人，111万；俚岛137人，31万）；2、根据荣政办发〔2007〕37号文件，从2007年1月1日起，对计划生育节育并发症分四等进行生活补助，自2018年1月1日起，将城乡一至三级计划生育节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特别扶助金提高到每人每月500元，300元，200元。预计全市185人，51.36万元，其中：省级补助20.54万元、市级补助15.41万元、本级负担15.41万元（其中石岛26人，2万；好运角80人，7万；俚岛12人，1万）。3、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政策的通知》威卫计发〔2018〕1号，自2018年1月1日起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因疾病或意外事故死亡、伤残的，根据情况，给予一次性临时救助。2021年预计150人，123万，其中：市级补助20.6万元，本级负担102万元（其中石岛31人，30万元；好运角25人，20万元；俚岛10人，8万元）。4、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威政办发〔2014〕8号）文件，对符合条件特殊家庭由市政府按照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一档代缴保险金，每人500元，2021年预计820人，41万元。（其中石岛197人，11万元；好运角131人，8万元；俚岛41人，2万元）。5、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威政办发〔2014〕8号）文件，对符合条件特殊家庭由政府按照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一档代缴保险金，每人450元，全市共1700人，共76万元。免费向符合条件农村特殊家庭提供取环、输卵管复通及实施辅助生殖技术的，支付发放按医保规定报销后的剩余部分治疗费用，全市3				

	人、6 万元（其中石岛 408 人，20 万元；好运角 272 人，14 万元；俚岛 85 人，5 万元）。6、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的实施意见》（威卫计发〔2016〕22 号）文件，对女方年满 49 周岁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每年安排在医院免费进行一次健康检查，预计 3010 人，参照医保查体男士 110 元、女士 160 元的标准，共需安排 45 万元（其中石岛 722 人，12 万元；好运角 481 人，8 万元；俚岛 150 人，2 万元）。7、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工作的实施意见》（威卫计发〔2016〕22 号）文件，对特殊家庭开展节日慰问，根据威海市关于各区市各项救助标准原则要统一的精神，经请示市政府同意，2021 年参照环翠区执行标准每户每年提高到 1000 元，全市 1800 户，180 万元（其中石岛 408 人，41 万元；好运角 272 人，27 万元；俚岛 85 人，9 万元）。8、根据《关于调整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住院护理险制度实施有关事项的通知》，为年度内经医院确诊因意外伤害或者因疾病必须接受合理住院治疗的计生特扶对象，根据每次在公立医疗机构实际合理住院天数给予对应护理等级的护理日额补助，其中特级、一级护理每天 200 元，二级护理每天 150 元，三级护理每天 100 元，年度累计最高补助 90 天。预计特扶对象 2705 人，产生住院护理险费用 450 人，105 万元，其中市级补助 21 万元，本级负担 84 万元。（其中石岛 100 人，24 万元；好运角 72 人，16 万元；俚岛 30 人，5 万元）。
立项依据	1、鲁人口发〔2008〕40 号《山东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山东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具体确认条件的政策性解释〉的通知》2、威卫计发〔2018〕1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政策的通知》3、（威政办发〔2014〕8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实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可以缓解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方面的特殊困难，使他们精神上得到慰藉，生活上得到帮助，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1、鲁人口发〔2008〕40 号《山东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山东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象具体确认条件的政策性解释〉的通知》2、威卫计发〔2018〕1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关怀政策的通知》3、（威政办发〔2014〕8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 措施：个人申请提交材料，各村（居）进行材料初审后上报各镇街计划生育办公室进行审核，审核后上报市卫健局进行最终审核确认后返回各居委会进行公示。同时，通过各基层计生专干信息采集及智慧医疗平台进行信息比对，对发放对象再生育、户籍迁出、死亡等信息进行比对，将条件变化不符合政策人员及时退出扶助范围。最终通过农商行将资金直接发放到个人账户。

项目实施计划	1、1 月份由个人申请，从村级开始进行资格确认、审核复查及确定上报，到 4 月底前完成对本年度我市女方达到 49 周岁且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居民信息录入国家系统。2、分别于 7 月底和 12 月底分两次将上、下半年确认人数的特扶金发放到位。3、6 月开始对计生特殊家庭一次性临时救助人员进行确认，9 月底前资金发放到位。4、9 月份开始对计生特殊家庭养老、医疗补助等扶助政策进行确认，11 月底前资金发放到位。5、每半年对发生户籍迁出、死亡、再生育或收养等情况进行审核确认退出扶助范围。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缓解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方面的特殊困难，使他们精神上得到慰藉，生活上得到帮助，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政策落实人数 2705 人。2、政策落实准确率 100%，政策落实及时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特别扶助金补助人数	<2705 人	
			一次性临时救助补助人数	<150 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性	100%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 满意度	>90%	
--	-------	---------------	-------------	------	--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乡独生子女奖励费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63.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63.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24.0	上年度项目金额	224.0		
项目概况	根据 2016 年《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夫妻，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享受独生子女奖励费：从申请当月起至子女年满十八周岁止，每月领取不少于十元的奖励费。奖励费由夫妻双方所在单位各发百分之五十。无单位由所在街道办或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兑现。全市 28431 人，需 163 万元，其中：市级负担 43 万元，本级负担 120 万元（其中石岛 7376 人，42 万元；好运角 3459 人，20 万元；俚岛 1407 人，8 万元）				
立项依据	《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实行城乡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制度是《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明确规定，项目实施可以维护独生子女父母的切身利益，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1、《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威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等部门关于落实城镇失业（无业）人员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的意见的通知》。措施：个人申请提交材料，各村（居）进行材料初审后上报各镇街计划生育办公室进行审核，审核后上报市卫健局进行最终审核确认后返回各居委会进行公示。同时，通过各基层计生专干信息采集及智慧医疗平台对发放对象子女超过 18 周岁、户籍迁出、死亡等信息进行比对，将条件变化不符合政策人员及时退出扶助范围。最终通过农商行将资金直接发放到个人账户。				
项目实施计划	1、2020 年 11 月-12 月开始，由个人申请，从村级开始进行资格确认、审核复查及确定上报。2、次年 1 月前资金发放到位。3、对发放对象发生户籍迁出、死亡、再生育或收养等情况进行审核确认，次月退出奖励范围。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维护独生子女父母的切身利益，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政策落实人数 36460 人。2、政策落实准确率 100%，政策落实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奖励费发放数量	<36460 人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镇失业无业独生子女父母养老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357.1	本年度项目金额	357.1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335.0	上年度项目金额	335.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实行城镇部分独生子女父母养老补助制度的通知》（威政办发〔2014〕7号）文件，从2014年起，对具有荣成市户籍且社保关系在我市的城镇失业、无业独生子女父母，年满60周岁，按照每人每月80元的标准发放养老补助。全市3720人，357.1万元，其中：市级补助71.4万元，本级负担285.7万元（其中石岛892人，69万元；好运角192人，15万元；俚岛152人，12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实行城镇部分独生子女父母养老补助制度的通知》（威政办发〔2014〕7号）文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实行城镇部分独生子女父母养老补助制度可解决城镇失业、无业家庭独生子女父母生活和养老补助方面的实际困难，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关于实行城镇部分独生子女父母养老补助制度的通知》（威政办发〔2014〕7号）2、措施：个人申请提交材料，各居委进行材料初审后上报各镇街计划生育办公室进行审核，审核后上报市卫健局进行最终审核确认后返回各居委会进行公示。同时，通过各基层计生专干信息采集及民政殡葬、疾控死亡上报等信息进行比对，对发放对象户籍迁出、死亡等信息进行比对，将条件变化不符合政策人员及时退出扶助范围。最终通过社保系统将资金直接发放到个人账户。				
项目实施计划	1、2021年4-5月，由个人申请，从村级开始进行资格确认、审核复查及确定上报2、9月前资金发放到位。3、6月底前各镇街计生办对发放对象发生户籍迁出、死亡等情况进行审核确认上报退出奖励范围。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解决城镇失业、无业独生子女家庭生活 和养老方面的市级困难，提高 家庭发展能力。		1、政策落实人数 3720 人。2、 政策落实准确率 100%，政策落 实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 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 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 定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 标	长效运行 机制健全 性	健全	
			档案管 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城镇奖扶 补助人数	<3720 人	
		质量指标	城镇奖扶 发放准确 率	100%	
			符合条 件申报对 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 发放及时 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 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育龄妇女节育手术普查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彩华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8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8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8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80.0		
项目概况	为育龄妇女、流动人口免费开展放环、取环、流产、引产计划生育四种手术，免费开展孕环情普查。其中计划生育四种手术中放环 2.5 万元、取环 7.7 万元、流产 9 万元、引产 0.8 万元，孕环情普查 60 万元。				
立项依据	《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可进一步创新卫生计生工作社会服务管理模式，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服务效能，建立一站式、立体化、零缝隙服务链条，为新婚夫妇提供婚-孕-育-节育-健康等生命全过程免费政策知识资讯。全面提高我市育龄群众政策知情、优生优育、生殖保健知识普及率，提升出生人口素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妇幼保健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每年组织对辖区育龄妇女、流动人口开展孕环情普查及免费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1 年 11 月底完成此项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建立一站式、立体化、零缝隙的卫生计生服务链条，推进“健康威海、人人共享”品牌建设，促进全市整体人口素质的提升。		按时完成本年度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孕环情普查人数	120000人	
			计划生育四项手术人数	4000人	
		质量指标	计划生育四项手术准确率	100%	
			孕环情普查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龄老人政府津贴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连承杰	联系电话	0631-7511233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648.0	本年度项目金额	648.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648.0	上年度项目金额	648.0		
项目概况	1、根据荣政办发〔2016〕19号《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办好2016年民生实事的通知》和《关于认真办好2018年民生实事的通知》（荣政办发〔2018〕6号）文件，80-89周岁每人每年120元，90-99周岁每人每年600元，100周岁及以上每人每月500元。省财政补助100周岁以上老年人长寿补贴每人每月200元。市财政补助100周岁以上老年人长寿补贴每人每月100元，90-99周岁老年人高龄补贴每人每年150元。2021年全市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按照31290人计算，其中80-89周岁27000人，90-99周岁4200人，100周岁以上90人，共需高龄津贴630万元，其中：省级补助21万元、市级补助74万元、本级负担535万元（石岛145万元、好运角75万元、俚岛39万元）2、2021年春节、老人节走访共计18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提高长寿补贴高龄津贴标准扩大高龄津贴发放范围的通知（威老办发〔2014〕3号）、《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办好2016年民生实事的通知（荣政办发〔2016〕19号）和《关于认真办好2018年民生实事的通知》（荣政办发〔2018〕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进一步完善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加大改善民生力度，维护和促进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关于提高长寿补贴高龄津贴标准扩大高龄津贴发放范围的通知》（威老办发[2014]3号）、《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办好2016年民生实事的通知（荣政办发〔2016〕19号）和《关于认真办好2018年民生实事的通知》（荣政办发〔2018〕6号）等文件要求，卫健局老龄事业服务中心下发通知至各镇街，委托镇街开展时间1个月以上的高龄老人普查统计并上报，老龄事业服务中心对照火化簿对上报数据进行比对并最终核实发放金额予以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发放两次，上半年在老人节之前发放，下半年在12月份发放。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切实保障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每年发放两次，确保高龄津贴按时足额发放到位，力争不漏一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高龄补贴项目惠及人数	逐年递增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运行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数量	<31290 人	
			高龄补贴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高龄补贴专项经费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高龄补贴的老人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年人意外伤害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连承杰	联系电话	0631-7511233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85.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85.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85.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85.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开展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全国老龄办发[2016]32号）文件和荣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办好2017年民生实事的通知》中，将银龄安康意外险列入民生工程，对全市所有60-80周岁老年人和50—59周岁低保对象、农村特困对象、抚恤定补优抚对象，进行补贴投保，每人每年投入10元。2021年预计将为18.5万人购买保险，投入185万元（石岛42万元、好运角23万元、俚岛10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开展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全国老龄办发[2016]32号）、关于实施“银龄安康工程”的通知（鲁老办发[2008]43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开展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工作，是应对人口老龄化带来的养老、医疗等方面社会风险，推进养老服务业和现代保险服务业融合发展的客观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关于开展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工作的指导意见》（全国老龄办发[2016]32号）、关于实施“银龄安康工程”的通知（鲁老办发[2008]43号）等文件要求。措施：1、明确责任分工，老龄工作部门和保险监管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2、加强依法监管，保险监管部门对此项业务做好依法监督管理，老龄部门做好配合；3、加强舆论引导，充分利用各类媒体手段和宣传平台，面向全社会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普及保险知识。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上半年完成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提高应对人口老龄化的能力，增加养老保障渠道，减轻政府和个人负担，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减少因老年人意外伤害引发的矛盾和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对全市 60—80 周岁老年人和 50—59 周岁的五保、低保人员全覆盖，确保保险政策落实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老年人个人经济负担	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生活质量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18.5 万人	
			参保人员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意外伤害保险发放准确率	100%	
			全市投保率	100%	
		时效指标	参保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老年人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市级医院人员经费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姜华辉	联系电话	0631-7561656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828.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828.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538.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538.0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开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3号）文件要求，落实政府投入责任，全面落实政府对县级公立医院符合规划的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符合规定的离退休人员费用、政策性亏损，以及承担公共卫生任务和紧急救治、支农、支边公共服务等投入政策。市人民医院、中医院和石岛人民医院按上年度社保缴费的40%给予人员经费补助，共需1828万元，其中：市人民医院全年缴费2075万元，需补助830万元；中医院全年缴费1210万元，需补助484万元；石岛人民医院全年缴费1284万元，需补助514万元。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开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3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医改进入深水区，迫在眉睫的需要落实政府办医主体责任，摸清公立医院家底，建立基于全成本核算的公立医院财政补偿机制。以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等方式注入公立医院的财政专项补助，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分担公立医院发展投入方面的资金压力和部分成本，减轻患者的医疗费用负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开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3号），政府每年按公立医院上一年度正式职工社会保障缴费的40%给予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1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公立医院正常运转，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保障公立医院收支平衡，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收入增长率	<10%	
			收支结余	>0	
		社会效益指标	门急诊次均费用	<270 元	
			出院患者次均费用	<8000 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运行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人员经费补助人数	1312 人	
			实施全成本核算市级医院个数	3 个	
		质量指标	医务性收入占比	>30%	
			药占比	<30%	
		时效指标	职工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公立医院目标责任制考核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百元医疗收入（不含药品）消耗	<20 元	

			的卫生材料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护人员满意度	>9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看守所学校卫生室人员经费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乔磊	联系电话	0631-7561214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3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3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3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30.0		
项目概况	解决看守所、市直学校卫生技术人员配备不足、不专业的情况，完成看守所、学校基本医疗、健康教育和保健服务等工作，中医院长期派遣 5 人到看守所卫生室，按全额单位人员测算人员经费 13 万元/人，共需安排 65 万元；学校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5 人（其中石岛 2 人、好运角 1 人），按全额单位人员测算人员经费 13 万元/人，共需安排 65 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做好向市直学校选派专业卫生技术人员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发〔2015〕7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荣教字〔2014〕89 号), 荣成市公安局《关于加强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的请示》（荣公发〔2016〕38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看守所医疗卫生工作，维护在押人员生命健康，按照上级公安、卫生部门精神指定荣成市中医院在看守所设置卫生室。解决市直学校卫生技术人员配备不足、不专业的情况，完成学校基本医疗、健康教育和保健服务等工作，在 5 处学校设置医务室。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荣成市公安局《关于加强监管场所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的请示》，荣成市教育局《关于学校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工作的请示》。中医院长期派遣 5 名医护人员到看守所卫生室，荣成市人民医院、荣成市妇幼保健院、荣成市第三人民医院、荣成市石岛人民医院和荣成市石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派遣一名医护人员长期到学校医务室。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选派所医”“选派校医”机制基本解决看守所、学校卫生保健工作人员不足和不够专业的问题，实现所有选派人员持证上岗和双重管理，逐步提高所医校医整体水平。		继续按规定长期派遣医护人员到看守所和学校医务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校医工作有责投诉数	0 起	
			看守所、学校医疗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运行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派驻医生数量	10 名	
		质量指标	派驻人员到岗率	100%	
		时效指标	派驻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校医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看守所人员、学校师生校医工作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乔磊	联系电话	0631-7561214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576.0	本年度项目金额	576.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39.0	上年度项目金额	539.0		
项目概况	根据《荣成市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荣政办发[2014]41号）文件要求，实施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药品零差价销售，减少的收入由财政补偿、价格补偿和医院内部挖潜解决。从2017年起人民医院、中医院、石岛人民医院每年按上年度零差价销售药品收入的15%的15%给予补助。2021年安排437万元,其中市人民医院265万元、中医院75万元、石岛人民医院97万元。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14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国办发〔2014〕24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4〕30号）、《荣成市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荣政办发〔2014〕41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促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深入推广，调动公立医院医改工作积极性。国家对建立公立医院财政补助资金与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机制有硬性考核指标要求，必须开展。药品加成补助资金的及时到位，确保了公立医院平稳运行，切实体现了公立医院的公益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关于印发〈威海市公立医院补偿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威财社〔2015〕24号）、《荣成市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荣政办发[2014]41号）；2、措施：荣成市成立了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健康局，负责全市公立医院改革绩效考核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1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取消药品加成（中药饮片除外），建立奖惩激励机制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深入推广，推进公立医院医药分开，破除以药补医机制，将公立医院补偿由服务收费、药品加成收入和政府补助三个渠道改为服务收费和政府补助两个渠道，切实减轻群众就医负担，不断提升百姓健康获得感。		1、及时足额、准确发放取消药品加成奖补资金，及时开展公立医院改革市级考核，并将考核结果进行应用；2、公立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总体降到 30%，患者满意度达到 80% 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收入增长率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	≤30%	
			公立医院药品零加成执行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运行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改革医院数量	5 处	
			取消药品加成奖补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公立医院改革考核结果应用率	100%	
		时效指标	取消药品加成奖补资金发放及时	及时	
			完成公立医院年度	及时	

			绩效考核 及时性		
		成本指标	百元医疗 收入成本	同比下 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 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共体经费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乔磊	联系电话	0631-7561214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4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4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40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400.0		
项目概况	按照《荣成市医疗健康服务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荣办发〔2018〕55号）要求，建立以市级医院为牵头医院，基层医院为成员单位的县域医共体，由医共体牵头医院成立“6大管理中心”，实行人财物统一管理，医共体建设增加基层医疗机构大专医学生免费定向培养专项资金100万元，设立市级医院医师服务基层专项经费100万元，卫生人才培养专项资金200万元。《关于促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整合部分医共体建设专项资金，补贴重点专科建设所需设备的专家引进相关费用。				
立项依据	《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荣成市医疗健康服务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荣办发〔2018〕55号），中共荣成市委荣成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关于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32号）、《关于印发<山东省医疗联合体建设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发〔2017〕51号）和《关于推进县域医疗共同体建设的意见》（鲁卫发〔2018〕8号）等文件，均要求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并明确2019年底前建设一处确有成效的医共体。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订了《荣成市医疗健康服务共同体建设实施细则》《荣成市医共体基层医疗机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荣成市医共体牵头医院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荣成市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发展规划（2019-2020年）》《荣成市推进双向转诊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等配套文件，成立医共体推进工作专班，建立了医共体建设工作台账。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1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到 2021 年底，市镇村三级联动的县域内医疗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医共体内部较为科学的管理机制、较为高效的运行机制和较为顺畅的分工协作机制初步形成，县域内居民次均医药费用增幅、平均住院日、市外转诊率、药占比等重点指标有效降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满意度达 85%以上，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明显提升，基本实现基层首诊率 65%以上、县域内就诊率 90%以上的目标，最终实现人民群众受益、财政投入可控、医保基金安全、医务人员满意的综合目标。		到 2021 年底，市镇村三级联动的县域内医疗服务体系基本建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收入增长幅度	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内居民次均医药费用增幅	下降	
			市外转诊率	下降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满意度指标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满意度	>85%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市级医院医师下基层人数	>80 人	
			医共体卫生技术人员培训人数	>100 人	
		质量指标	卫生技术人员培训合格率	100%	

			县域内就诊率	>90%	
		时效指标	医共体建设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审计费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姜华辉	联系电话	0631-7561656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8.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8.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8.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8.0		
项目概况	按照威海市财政局威海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加强公立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的实施意见》（威财社[2016]29号）文件要求，公立医院落实注册会计师审计制度，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公立医院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将其作为医院评价、医院院长及相关责任人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各级财政承担委托聘用专业机构所需费用并将其纳入业务主管部门的部门预算。2021年审计费用18万元，其中：石岛5万元。				
立项依据	威海市财政局威海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加强公立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的实施意见》（威财社〔2016〕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深入推进公立医院体制机制综合改革，规范公立医院预算管理和财务收支行为，加强公立医院成本核算和控制，提升医院管理水平和资源使用效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威海市财政局威海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加强公立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的实施意见》（威财社[2016]29号），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公立医院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将其作为医院评价、医院院长及相关责任人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规范公立医院财务管理流程，统一信息化技术标准，切实加强财务和预算管理的基础工作，完善内部管理，提高财务和预算管理的科学		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对4处公立医院2020年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审计发现降低成本具体措施	发现	
		社会效益指标	公立医院财务管理规范程度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审计数量	4 处	
		质量指标	财务报告审计准确率	100%	
			审计发现问题数量	>10 个	
		时效指标	审计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立医院满意度	>9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警医药费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姜华辉	联系电话	0631-7561656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5.0	本年度项目金额	5.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0	上年度项目金额	5.0		
项目概况	根据军队人员及其家属医疗费用管理规定，武警医药费每年定额补助 5 万元。				
立项依据	军队人员及其家属医疗费用管理规定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了加强军队人员及其家属医疗费用管理，合理使用卫生资源，保障军队人员及其家属的基本医疗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每年按时将医药费拨付至武警，保障医疗需求。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武警医疗需求，促进社会稳定和谐，提升政府服务能力。		每月 6 月底前将医药费拨付至武警部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武警基本医疗需求	提高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长效运行机 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 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药费 补助武警人 数	30 人	
		质量指标	医药费补助 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医药费补助 发放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 意度	10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口健康专网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唐洪泉	联系电话	0631-756106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5.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5.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5.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5.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全市人口健康信息化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办[2015]7号）文件，需建设全市卫生计生业务专网，搭建区域人口健康综合信息平台，市以下线路租赁费由各市区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保障，我市线路租赁费按照招标价格需安排 15 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加快推进全市人口健康信息化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威卫计办[2015]7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保证人口健康信息平台整体顺利运行，确保持续性的软件升级更新和系统优化，确保平台故障快速定位并解决，确保数据信息安全可控可查，确保平台各模块功能的运行效率和性能，获取系统维护技术和医疗信息化相关咨询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威海市人口健康信息化（智慧医疗）项目建设方案》②《威海市人口健康信息化（智慧医疗）平台运行维护管理制度》2、措施：按照《威海市人口健康信息化（智慧医疗）项目建设方案》（原政府采购招标文件[WHGP2015-488]）中说明的售后运维内容进行平台运维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人口健康信息平台整体正常运行		1、年内及时开展人口健康信息平台的维护工作，及时处置系统故障；2、保障人口健康信息平台整体正常运行，系统故障重复发生率低于 5%，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达到 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故障重复发生率	<5%	
			系统重大故障发生数	0 起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维护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维护数	1 套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解决率	10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处置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医药试验区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杨隆	联系电话	0631-7561683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62.0	本年度项目金额	62.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32.0	上年度项目金额	32.0		
项目概况	根据《威海市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项目 2017 年实施方案》（威卫计发[2017]40 号）要求，中医市级重点专科建设项目采取申报奖补制。市中医院脾胃病科、内分泌科及石岛人民医院针灸科被确定为第三批市级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单位(2017-2021)；市中医院骨伤科被评为第四批市级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单位(2020-2024)；专科建设周期为 5 年。2021 年共需对 4 处市级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单位进行补助（每处 8 万元），总计 32 万元。根据《威海市 2020 年中医适宜技术惠民工程实施方案》（威卫发[2020]13 号）要求，开展中医适宜技术惠民工程，购置艾灸免费体验礼包，为群众提供免费艾灸体验服务，预计 2 万人，每份礼包 15 元，总计 30 万元，其中：市级补助 15 万元，本级负担 15 万元（石岛 3 万元，好运角 2 万元，俚岛 1 万元）。				
立项依据	1、《威海市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项目 2017 年实施方案》（威卫计发[2017]40 号）2、《关于公布威海市第三批市级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单位的通知》（威卫计中医[2017]14 号）3、《威海市 2020 年中医适宜技术惠民工程实施方案》（威卫发[2020]13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存在中医药专业人才短缺，特别是高层次的学术带头人和优秀的基层中药人才更为匮乏，项目的实施可促进威海市中医药事业的发展，建立健全政策体系，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和专科建设，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中医药宣传力度和信息化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威海市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威政办字〔2016〕83 号）； 2、措施：①成立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分管副市长任组长，市委宣传部和市编办、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教育局、科技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农业局、商务局、卫生计生委、旅游发展委、工商局、食品药品监管局、物价局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生计生委。各区市要把中医药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制定试验区建				

	设工作方案，明确具体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②成立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专家组，定期开展业务指导，适时对试验区建设工作进行效果评价。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建立工作台账，加强督导检查，适时通报工作进展情况，推动工作落实，确保取得实效。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中医药发展政策环境更加完善，服务能力明显提升，人才培养和传承教育取得显著成效，中医药健康产业做大做强，实现人人基本享有中医药服务发挥中医药在促进卫生、经济、科技、文化、生态建设中的独特作用，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健康福祉，为提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现代化幸福威海建设新跨越提供有力保障。		1、开展适宜技术培训，培训基层医务人员 1100 人；创建名中医工作室 3 个（根据省级选拔情况确定数量）；选拔市级名中医药传承人 20 人，全国中医优秀临床人才、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人、全国中药特色技术传承人、省级中医药传承人才选拔情况根据国家 and 省级选拔情况具体确定。 2、中医药培训合格率达到 80% 以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量不低于服务总量 30%，群众对中医药的知晓率达到 8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中医收入增长情况	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药健康服务管理率	>9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量占比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人力资源管理规范	规范	

			性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中医重点 专科建设 数量	4 处	
			中医艾灸 体验人次	2 万人	
		质量指标	中医重点 专科建设 达标率	100%	
			中医适宜 技术培训 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建设任务 完成及时 性	及时	
			培训任务 完成及时 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急救站运转补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乔磊	联系电话	0631-7561214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2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2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2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20.0		
项目概况	对农村急救站日常运转进行考核并给予扶持，考核合格的农村急救站给予日常运转奖补资金，按得分评出年度考核等级，并分等级拨付日常运转奖补资金，每处奖补 20 万元，我市共 6 处，共需 120 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农村急救站建设和管理的通知》（威卫计发[2015]6 号），《威海市农村院前医疗急救考核奖励办法》（威卫发[2020]26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院前医疗急救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但近年来院前医疗急救发生的一些事件，反映出我国院前医疗急救无论在硬件、软件还是管理方面均与人民群众的需求存在差距，严重影响制约了日常医疗急救和应对突发事件医疗救援能力。通过开展院前急救培训，提高农村急救人员急救水平，降低急救纠纷发生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①《威海市院前医疗急救工作规范》（威卫计办〔2016〕5 号）②《威海市农村急救站考核奖励办法》2、措施：①强化市级督导力度。市财政、市卫生计生委组成联合小组，通过临时抽检、实地考察、调取 120 急救指挥中心数据等多种方式，重点督查了各区市农村急救站运营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整改意见，督促各区市采取措施予以整改，推动农村急救站的运行效率和服务能力。②市卫生计生委、财政局制订《威海市农村急救考核奖励办法》，以日常考核+年度考核的方式，对农村急救站的运行质量、服务数量进行综合评价并评定等级。2. 市卫生计生委每年对农村急救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提高业务水平。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 2021 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1. 维护农村急救站平稳运行，督导停止运行的农村急救站恢复急救出诊服务，争取农村地区急救响应周期缩短至 15-30 分钟，减少回车现象，更好满足农村居民的急救需求；2. 提高突发事件救援能力，不断提升农村急救站的人员素质；3. 稳步提升急救质量，提高抢救成功率。		及时开展农村急救人员培训工作。计划培训人数 200 人以上，培训合格率大于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院前急救医疗事故发生率	<0.1%	
			农村居民急救能力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急救站长效运行机制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院前急救培训人次	>200 人	
			救护车购置台数	4 台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院前急救培训及时性	及时	
			急救到位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百千万英才专项资金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金用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唐建浩	联系电话	0631-7561134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267.8	本年度项目金额	267.8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85.4	上年度项目金额	185.4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荣成市委、荣成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提升荣成“百千万英才计划”的意见》（荣发[2018]13号）文件，1、对新获批国家、省、市级重点专科（学科）的，分别给予100万元、50万元、10万元专科建设资金，2021年国家级重点专科1个100万元；2、对引进的在三级甲等医院工作满5年，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聘任中级职称满5年的紧缺人才，经认定，每月发放最高5000元的工作津贴，期限3年，相关津补贴由市财政和用人单位各承担50%，2021年预计三档1人1.8万元；3、对定期来我市公办医疗机构坐诊的省级以上医疗专家或团队，每年在荣坐诊时间不少于30个工作日的，经认定，给予最高10万元的工作津贴，2021年预计20个（一档4个、二档6个、三档10个）136万元；4、首次到我市乡镇卫生院或村卫生室就业的全日制临床医学专科毕业生，每人每月享受500元工作补贴，期限6年，2021年预计50人30万元。				
立项依据	中共荣成市委、荣成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提升荣成“百千万英才计划”的意见》（荣发[2018]13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一是人才梯队出现严重断层。公立医院中临床岗位医生岗位出现断层，从人才梯队建设角度来看，又无法无限制地招录大量临床人员。而乡镇卫生院，人才短缺情况更为严重，尤其是临床类专业技术人才已出现断层，经统计，2000年以来，平均一家乡镇医院新进入临床类专业技术人员还不到2.5人（每处乡镇医院35岁以下临床医生平均不到2名），已远远无法满足乡镇医院对临床类专业技术人员的需求。二是本地生源少、人才招聘难。2000年以来我市不再招考本科学历以下临床类毕业生，我市高中毕业生报考大专临床的学生非常少，经近几年调查了解，目前省内各大医学院学大专临床的学生几乎没有荣成籍。三是上级三甲医院人才虹吸问题严重。近5年，每年平均辞职到上级医院就职而流失的人员就多达15人，通过考研等其他途径流失的人员达到7人，尤其是研究生以上学历人员流失更为严重。四是基层人员工作压力较大。受乡镇医院工作环境、晋				

	升空间、工作重心转向公共卫生、公共卫生业务量激增等诸多因素影响，本科医学生不愿到乡镇医院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荣成市委、荣成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提升荣成“百千万英才计划”的意见》（荣发[2018]13号）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引进医疗卫生紧缺型人才1人，计划引进省级以上医疗专家或团队20个，新申报国家重点专科1个，引进乡镇（村卫生室）全日制临床医学专科毕业生30人，2021年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着眼于培养一支医疗技术高、科研能力强、团队精神好的医疗卫生人才队伍，计划5年时间，新建10个左右威海市级以上重点专科（学科），引进20名以上紧缺专业骨干，柔性引进50个省级以上医疗专家或团队。		获批国家级重点专科1个。引进在三级甲等医院工作满5年，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聘任中级职称满5年的紧缺人才5人。认定20个（一档4个、二档6个、三档10个）定期来我市公办医疗机构坐诊的省级以上医疗专家或团队，每年在荣坐诊时间不少于30个工作日的。招聘10名首次到我市乡镇卫生院或村卫生室就业的全日制临床医学专科毕业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逐步提升	
			医护人员医疗水平提升情况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省级以上医疗专家	20个	

			或团队引进数量		
			新增国家级重点专科数量	1 个	
		质量指标	引进人才条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引进计划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培训宣传考核经费	项目类型	001-业务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业务类	是否政府采 购	是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姜华 辉	联系电 话	0631-756165 6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79.0	本年度项目 金额	79.0		
上年度项目总金 额	65.8	上年度项目 金额	65.8		
项目概况	1、业务培训宣传考核经费 44 万元；2、招考经费 15 万元；3、消杀经费 10 万元；4、健康促进经费 10 万元。				
立项依据	《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山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工作手册》、《2019 年度荣成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荣卫字〔2019〕40 号）、《关于优化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的通知》（鲁人社发〔2019〕37 号）、《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意见》（国发〔2019〕66 号）、《威海市“十三五”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规划》（威卫计发〔2019〕12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 性	卫生健康业务是通过评价、政策发展和保障措施来预防疾病，延长人寿命和促进人的身心健康。将卫生健康业务服务效果纳入绩效考核，可以监督控制项目开展效果、调动卫生技术人员的积极性， 促进卫生健康业务服务均衡发展，确保项目实施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 制度、措施	《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山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工作手册》、《2019 年度荣成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荣卫字〔2019〕40 号），各业务科室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业务考核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卫生健康业务项目考核工作的开展，促进卫生健康业务服务均等化发展，规范项目管理，确保群众受益。		按时完成本年度各项培训、考核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健康业务知识提高情况	提高	
			保健知识知晓率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规范性	规范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业务培训次数	>5 次	
			业务考核开展次数	>10 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考核质量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卫生健康工作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刘志华	联系电话	0631-7593611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3-12		
项目总金额	3, 500. 0	本年度项目金额	3500. 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	上年度项目金额	0		
项目概况	按照荣成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要求，全面提升全市医疗服务能力，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和质量，深化财政保障机制改革，增强医疗机构运行活力，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加大医疗设备投入力度，加大医疗机构运行经费保障力度，2021 年安排 3500 万元。				
立项依据	荣成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山东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改善精神卫生医疗机构基础设施提升疫情防控能力的通知》（第 407 号），《山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行动三年规划》（鲁卫发[2020]8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健全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意见》（鲁政发[2020]7 号），《关于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威办发[2018]57 号），《山东省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推进计划》（鲁教体发[2019]1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按照荣成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要求，全面提升我市医疗服务能力，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提高运行效率的质量，满足居民就近、优质、高效的医疗保健服务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荣成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山东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改善精神卫生医疗机构基础设施提升疫情防控能力的通知》（第 407 号），《山东省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行动三年规划》（鲁卫发[2020]8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健全完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的意见》（鲁政发[2020]7 号），《关于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威办发[2018]57 号），《山东省儿童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推进计划》（鲁教体发[2019]1 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全市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分年度完成项目任务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全面提升全市医疗服务能力，提高运行效率和质量，满足居民就近、便捷、优质、高效的医疗保健服务需求。		提升全市医疗服务能力，完成年内建设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收入增幅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卫生防控能力	提升	
			提升全市医疗服务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5021 平方米	
			乡医岗位补助人数	<600 人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性	及时	
			乡村医生岗位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工程决算成本节约率	>5%	

			设备采购 成本节约 率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就医 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智慧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王海丽	联系电话	0631-7567959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3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3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0	上年度项目金额	0		
项目概况	按照《山东省智慧预防接种门诊建设标准（2018年版）》要求，为进一步提升预防接种服务质量，将预防接种单位预约、预检、登记、接种、留观等预防接种各个环节工作流程化，提升预防接种管理水平，提高预防接种服务效率，防范接种风险，整合预防接种基础数据，进一步改善儿童预防接种环境，确保预防接种管理实现“高、严、精、细、实”的目标，在全市实施“智慧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打造预防接种门诊典型，带动全市预防接种服务能力提升，进一步推动健康荣成建设有序实施。2021年计划建设一处“智慧化”预防接种门诊，进行房屋维修改造和设施设备购置，每处补助60万元，共60万元，其中：石岛60万元。				
立项依据	《山东省预防接种规范化管理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山东省智慧预防接种门诊建设标准（2018年版）》。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进一步提升预防接种服务质量，将预防接种单位预约、预检、登记、接种、留观等预防接种各个环节工作流程化，提升预防接种管理水平，提高预防接种服务效率，防范接种风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东省预防接种规范化管理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山东省智慧预防接种门诊建设标准（2018年版）》。				
项目实施计划	2021年建设一处“智慧化”预防接种门诊。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提升预防接种管理水平，提高预防接种服务效率，防范接种风险，整合预防接种基础数据，进一步改善儿童预防接种环境，确保预防接种管理实现“高、严、精、细、实”的目标。		完成1处“智慧化”预防接种门诊建设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疫苗针对传染病发病率	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建设个数	1处	
			辖区适龄儿童建证率	100%	
		质量指标	辖区预防接种门诊服务过载率	<5%	
			预防接种单位年度考核验收率	100%	
		时效指标	监测系统数据上传及时率	100%	
			预防接种单位生物制品信息系统使用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种对象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救助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陈巍巍	联系电话	0631-756257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33.0	本年度项目金额	33.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32.0	上年度项目金额	32.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完善和实施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救助制度的通知》（威政办发〔2010〕94号文件），对独生子女困难家庭实施救助、独生子女、死亡现无子女家庭或双女家庭分别按基数 15%、35%、15%的比例发放救助金。全市 380 人需 33 万元，其中：市级补助 3.4 万元，本级负担 29.6 万元(其中石岛 99 户，10 万元；好运角 22 人，2 万元；俚岛 5 人，1 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完善和实施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救助制度的通知》（威政办发[2010]94 号文件）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建立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救助制度可以改善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的生产生活条件，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度：《关于完善和实施计划生育困难家庭救助制度的通知》（威政办发〔2010〕94 号文件）2、措施：个人申请提交材料，各村（居）进行材料初审后上报各镇街计划生育办公室进行审核，审核后上报市卫健局进行最终审核确认后返回各居委会进行公示。同时，通过各基层计生专干信息采集及智慧医疗平台对发放对象退出低保、户籍迁出、死亡等信息进行比对，将条件发生变化不符合政策人员及时退出扶助范围。最终通过农商行将资金直接发放到个人账户。				
项目实施计划	1、2020 年 10 月开始，由个人申请，从村级开始进行资格确认、审核复查及确定上报。2、次年 1 月前资金发放到位。3、对发放对象发生户籍迁出、死亡、退出低保等情况进行审核确认，次月退出奖励范围。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改善计划生育困难家庭的生产生活条件，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政策落实人数 250 户。2、政策落实准确率 100%，政策落实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运行机制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困难家庭救助发放人数	<250 户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健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徐海明	联系人	刘芳	联系电话	0631-7560000 0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231.0	本年度项目金额	231.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65.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65.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加强全市干部保健工作的意见》（荣办发〔2008〕3号）文件，安排医疗保健专项经费 165 万元，其中市级 140 万元，石岛 17 万元，好运角 8 万元。老干部查体经费 66 万元, 共 1100 人，每人补助 600 元，共 66 万元。				
立项依据	荣成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全市干部保健工作的意见》（荣办发〔2008〕3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保障我市在职干部、离退休干部身心健康，以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为指针，以定期健康查体工作为重点，以完善各项优质服务措施为抓手，建立领导干部、离退休干部健康保健长效管理机制，确保保健对象人人享有高品位的医疗保健服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荣成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全市干部保健工作的意见》（荣办发〔2008〕3号）成立荣成市干部保健工作委员会，负责领导、组织、协调全市干部保健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查体工作每年 12 月前结束。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建立领导干部、离退休干部健康保健长效管理机制。		按时完成本年度干部健康查体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 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医疗费用支出增减情况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实现疾病早预防、早发现、早治疗、早康复	实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检工作制度健全性	健全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干部健康体检人员数量	>2800 人	
		质量指标	参加干部健康体检人员资格合格率	100%	
			参加干部健康体检人员资格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查体工作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检干部对健康体检工作满意度	>9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型传染性疾病应急防控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业务类	是否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王波	联系人	张晓璐	联系电话	7526197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39.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39.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39.0	上年度项目金额	139.0		
项目概况	根据《山东省落实 2007 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管理工作方案》（鲁卫规财发〔2008〕3 号）、《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指导方案》（卫办疾控发〔2010〕172 号）和《荣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荣成市创建国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荣政发〔2018〕9 号）等文件要求，1、安排免疫规划项目 17 万元，麻风病防治 2 万元、艾滋病防治 7 万元；2、安排疟疾防治 1 万、慢性病防治 24 万元；3、结核病防治费 38 万元；4、大型传染病应急防控经费 50 万元。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2、《关于印发〈山东省落实 2007 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鲁卫规财发〔2008〕3 号；3、《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指导方案〉的通知》卫办疾控发〔2010〕172 号；4、《荣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荣成市创建国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荣政发〔2018〕9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该项目是党和政府的一项民心工程，是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重点内容，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可以有效预防、控制和消除我市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提升我市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降低公共卫生事件发生造成的社会经济损失，促进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项目实施有强有力的法律法规支持。《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艾滋病防治条例》、《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对疾控中心工作职能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法规依据，使项目开展有章可循、有法可依。2、项目实施有较好的基础。疾控中心具备实施该项目的人员、设备、技术等各项条件，可以保证该项目顺利开展并达到预期效果。				
项目实施计划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疾控中心各业务科室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及上级主管部门的统一部署，全面开展免疫规划、艾滋病防治、麻风病防治、结核病防治、疟疾防治、慢性病防控等各项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提升我市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降低公共卫生事件发生造成的社会经济损失，促进经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有效预防、控制和消除我市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不断提高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甲乙类传染病发病率（1/10 万）	< 145.743/10 万	
			本地感染的疟疾病例发生数	0 例	
			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我市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促进我市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可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HIV 抗体、梅毒抗体和 HCV 抗体检测	≥400 人份	
			病原学检查阳性肺结核患者的密切接触者筛查率	≥95%	
			开展“三减三健”专项活动	6 项	
		质量指标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	≥90%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90%	
			粗死亡率	≥6‰	
		时效指标	新生儿首针乙肝疫苗接种及时率	≥90%	
			报告和疑似肺结核患者的总体到位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	-------	---------------	---------	------	--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儿童龋齿病防治经费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政策类（转移性支出）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王波	联系人	张晓璐	联系电话	7526197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42.0	本年度项目金额	42.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6.0	上年度项目金额	56.0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印发〈威海市儿童龋病预防治疗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威卫计发〔2018〕77号）文件，设立适龄儿童窝沟封闭专项补助资金，按照每人140元标准，我市共有适龄儿童3000人，共需42万元。市县按2:8负担，威海市负担8.4万，荣成市负担33.6万。				
立项依据	1、《关于印发〈荣成市儿童龋病预防治疗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荣卫字〔2019〕15号；2、《关于印发〈威海市儿童龋病预防治疗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威卫计发〔2018〕77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探索适合我市实际的口腔卫生工作模式，增强儿童口腔卫生保健服务能力，改善儿童口腔健康状况，降低口腔疾病发病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关于印发〈荣成市儿童龋病预防治疗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荣卫字〔2019〕15号；2、《关于印发〈威海市儿童龋病预防治疗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威卫计发〔2018〕77号。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于2021年3月对全市范围内小学二年级学生（约5201人）启动儿童龋病预防治疗项目工作。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探索适合我市实际的口腔卫生工作模式，增强儿童口腔卫生保健服务能力，改善儿童口腔健康状况，降低口腔疾病发病率。		适龄儿童口腔卫生知识知晓率达85%以上，正确刷牙率达75%以上，口腔疾病筛查率、口腔健康档案建档率均达90%以上，符合窝沟封闭适应症且自愿接受的适龄儿童第一恒磨牙窝沟封闭率100%，封闭完好率达90%以上，有效降低龋齿患病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儿童口腔健康状况	有效改善	
			适龄儿童口腔卫生知识知晓率	> 85%	
			适龄儿童正确刷牙率	>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儿童口腔卫生保健服务能力	有效增强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口腔疾病筛查率	> 90%	
			适龄儿童口腔健康档案建档率	> 90%	
		质量指标	符合窝沟封闭适应症且自愿接受的适龄儿童第一恒磨牙窝沟封闭率	100%	
			封闭完好率	> 9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适龄儿童家长服务满意度	≥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大楼运行及公共卫生监测	项目类型	001-业务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业务类	是否政府 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王波	联系人	张晓璐	联系电 话	7526197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06.7	本年度项 目金额	106.7		
上年度项目总金 额	65.4	上年度项 目金额	65.4		
项目概况	1、新疾控综合楼运行维护费 61.8 万元；2、公共卫生监测及农村水质监测 3.6 万元；3、政府采购质量保证金 41.3 万元。				
立项依据	1、保障疾控大楼安全、高效运转，保证各入驻单位能够正常履行单位职责，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的服务；2、《山东省农村公共供水管理办法》山东省人民政府令第 212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 性	保障疾控大楼安全、高效运转，保证各入驻单位能够正常履行单位职责，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的服务。对农村生活饮用水开展枯水期和丰水期水质卫生监测，系统了解农村饮用水卫生基本状况，为加强饮用水安全管理工作提供依据和技术支持。				
保证项目实施的 制度、措施	1、《疾控中心大楼管理办法（草案）》。2、项目实施有强有力的法律法规支持。《山东省农村公共供水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法规依据，使项目开展有章可循、有法可依。3、项目实施有较好的基础。疾控中心具备实施该项目的人员、设备、技术等各项条件，可以保证该项目顺利开展并达到预期效果。				
项目实施计划	1、根据荣成市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处批复的采购方式进行保安、电梯维保、建筑消防设施维保等服务的采购，确保疾控大楼电梯、建筑消防设施、水电暖等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转，保安公司提供优质的保安服务；2、按时交纳供暖费保障大楼正常供暖；3、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疾控中心相关业务科室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及上级主管部门的统一部署，全面开展公共卫生监测、农村水质监测等各项工作；4、2021 年支付 2017 年采购的疾控大楼除湿系统、通风系统、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质量保证金,2020 年实验室装修改造工程、升级改造工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疾控大楼安全、高效运转，各入驻单位能够正常履行单位职责，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的服务。了解我市农村饮用水卫生基本状况，核电站对周边农村饮用水的放射性影响。		疾控大楼安全、高效运转，各入驻单位能够正常履行单位职责，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的服务。了解我市农村饮用水卫生基本状况，核电站对周边农村饮用水的放射性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有效保障	
			让老百姓喝上放心水	覆盖 90% 镇、街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防控环境污染导致的健康风险	覆盖 90% 镇、街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政府部门的良好办公形象	形象良好	
			提高基层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的核心能力	有效提升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17225 平方米	
			入驻全额拨款单位	7 个	
			农村改水工程监测点	40 个	
			水质检验检测项目数	35 项	
		质量指标	大楼运转	正常	

			安全事故 发生数	0 起	
			总 α 发射 线	$\leq$ 0.5 Bq/ L	
			细菌总数	$\leq$ 500 cfu /ml	
		时效指标	大楼正常 运转	大 楼 正 常 运 转	
			财政资金 按时支付 使用	按 时	
			完成枯水 期水质监 测	60 天	
			完成丰水 期水质监 测	60 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 度	$\geq$ 9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疫苗追溯系统设备购置		项目类型	002-投资发展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设备购置及维护		是否政府采购	是		
项目负责人	王波		联系人	张晓璐	联系电话	7526197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		至	2021-12		
项目总金额	15.0		本年度项目金额	15.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5.0		上年度项目金额	25.0		
项目概况	根据《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威海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鲁卫疾控字[2019]29 号文件做好疾控机构和接种单位疫苗使用信息追溯系统建设相关准备工作的通知》（威卫办[2019]154 号）文件，安排疾控中心和接种单位疫苗使用信息追溯系统设备购置资金 50 万元，分 3 年付款。根据合同 2020 年已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25 万元；2021 年需支付总价款的 30%，15 万元；2023 年需支付总价款的 20%，10 万元。					
立项依据	《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威海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鲁卫疾控字[2019]29 号文件做好疾控机构和接种单位疫苗使用信息追溯系统建设相关准备工作的通知》威卫办[2019]154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实行疫苗全程电子追溯制度，建立疫苗电子追溯协同平台，整合疫苗生产、流通、预防接种环节追溯信息，实现疫苗可追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威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威海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鲁卫疾控字[2019]29 号文件做好疾控机构和接种单位疫苗使用信息追溯系统建设相关准备工作的通知》（威卫办[2019]154 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0 年 2 月份组织实施仪器设备采购工作。2020 年已支付总价款 50%，2021 年需支付总价款 30%，15 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实行疫苗全程电子追溯制度，建立疫苗电子追溯协同平台，整合疫苗生产、流通、预防接种环节追溯信息，实现疫苗可追溯。			完成疫苗追溯系统设备购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责任事故发生数	0	
			业务能力提升度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286	
			设备使用率	100%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费用	≤50 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防接种儿童家长服务满意度	≥95%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卫生监督检测经费	项目类型	001-业务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业务类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高峰	联系人	王文强	联系电话	7513110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	至	2020-12		
项目总金额	24.4	本年度项目金额	24.4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24.4	上年度项目金额	24.4		
项目概况	1、卫生监督检测试剂、卫生监督抽查及重大活动保障经费 18 万元；2、卫生监督执法信息化建设经费 2.2 万元；3、卫生监督宣传教育经费 4.2 万元；4、非法行医有奖举报经费 0.7 万元；5、卫生监督服装费 1.5 万元。				
立项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消毒管理办法》、《2020 年威海市卫生计生随机监督抽查计划实施方案》《山东省农村公共供水管理办法》《卫生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限制现售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的通知》。根据《山东省卫生计生监督业务应用系统推广实施方案》紧紧围绕打造“智慧卫监”的信息化建设目标，实现卫生计生监督业务应用系统及手持执法终端的全省应用，以及业务应用系统与国家卫生计生监督信息报告系统的信息交互，实现卫生计生监督由传统模式向信息化模式的转变，达到规范执法流程及文书书写，提高工作效率，强化科学管理,提升执法形象的目标。荣普办【2019】2 号《关于印发<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结核病防治管理办法》《传染病防治法》《职业病防治法》《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世界防治结核病日主题宣传、职业病防治周宣传、世界无烟日宣传、饮用水卫生知识宣传、医疗美容“春蕾”行动主题宣传、计划生育监督主题宣传、涉水产品卫生安全与选用主题宣传、校园卫生安全健康行动主题宣传、放射卫生监督主题宣传。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保障市民公共卫生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水质监测、集中式餐具抽检和公共场所抽检试剂、检测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进行申请，预计 2021 年完成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全面、客观、准确地掌握我市生活饮用水、学校卫生、集中式餐具卫生、职业卫生状况及变化趋势，为保障市民公共卫生安全、重大活动提供技术支撑。		城市供水的出厂水一年监测 4 次，末梢水每月度监测 1 次，二次供水一年监测 2 次，居民区现制现售水（饮水机）一年监测 2 次，镇级水厂一年监测 2 次，学校自备水每年抽检 1 次，集中式餐具每年抽检 4 次；双随机抽检公共场所约 110 家，集中式餐具 3 家、供水单位 12 家、学校 15 家、幼儿园 5 家、社会培训机构 5 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整治医疗环境	优化	
			控制突发事件的发生	控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运行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水质监测规定次数完成率	100%	
			集中式餐具抽检规定次数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检测指 标准确 率	100%	
		时效指标	监测任 务完成 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 荣成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专职妇幼保健人员经费	项目类型	001-业务类项目		
资 金 用 途	业务类	是否政府采购	否		
项目负责人	房健壮	联系人	李琳	联系电话	7588503
项目起止时间	2021 年 1 月	至	2021 年 12 月		
项目总金额	7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	70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700.0	上年度项目金额	7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市长办公会、财政局《关于申请妇幼保健院人员经费的请示批复》，按照山东省县级妇幼保健机构分级管理要求，专职妇保人员 1 人/万服务人口，人员经费全额拨付。按此标准我市应配备 67 名专职妇保人员，按目前工资薪金和社会保险缴费标准计算人均经费 10.45 万元，应安排经费 700 万元。				
立项依据	《市长办公会、财政局《关于申请妇幼保健院人员经费的请示批复》2015 年 11 月 21 日批复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按照山东省县级妇幼保健机构分级管理要求，专职妇保人员 1 人/万服务人口，人员经费全额拨付。按此标准，荣成市妇幼保健院为做好荣成市 67 万人口的妇幼保健工作，配备 67 名专职妇幼保健人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进行农村妇女两癌筛查、产前血清学筛查、婚孕检筛查、妇女病查体。将孕产妇死亡率、新生儿死亡率等控制在指标值以下，有健全的运行机制和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制，确保服务对象和医护人员的满意度。				
项目实施计划	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按月发放。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山东省县级妇幼保健机构分级管理要求，做好 67 万人口的妇女保健工作。		按照山东省县级妇幼保健机构分级管理要求，做好 67 万人口的妇女保健工作。完成各项妇幼筛查工作，确保筛查工作的准确性和完成率，以及专职妇幼保健人员工资及时发放。完成各项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备注
年度目标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各项公共卫生项目收入同期比增幅	>8%	
			全市妇女病查体业务收入增幅	>10%	
			总业务经济增幅	>10%	
		社会效益指标	孕产妇死亡率十万分之十以下	0	
			婴儿死亡率 5‰以下	2.1‰	
			妇女常见病筛查率 80%以上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机制运行健全性	健全	
			配套设施完善性	完善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专职妇幼保健人员数	67 人	
			全市妇女病普查工作	10000 人	
		质量指标	各项妇幼筛查工作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专职妇幼保健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市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九、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支出：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支出：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支出：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幼保健医院、儿童医院、康复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项）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支出：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支出：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支出：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支出：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项）支出：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精神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急救机构（项）支出：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急救机构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支出：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类）中医药（款）中医药专项（项）支出：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支出：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项）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一、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卫生健康（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支出：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

出。

三十三、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项）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